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WIDE WORLD ASSETS APPRAISAL CO.,LTD.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WAN BANG REPORT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涉及的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万邦评报【2020】163号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0年6月20日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回执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全国统一编码)

资产评估报告编码： 3030040001202000212

资产评估报告名称：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涉及的股
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文号： 万邦评报【2020】163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 余洁(资产评估师)、程超(资产评估师)

说明：本回执仅证明该资产评估报告已进行了全国统一编码，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目 录

声 明	1
摘 要	2
资产评估报告	4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4
二、 评估目的	7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7
四、 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8
五、 评估基准日	8
六、 评估依据	9
七、 评估方法	10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 and 情况	18
九、 评估假设	18
十、 评估结论	19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20
十二、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23
十三、 资产评估报告日	23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24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资产评估报告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七、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字、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负责。

八、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九、资产评估师已对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经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涉及的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万邦评报〔2020〕163号

摘 要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均为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二、评估目的

为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提供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范围为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包括长期应收款、设备类固定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流动负债及非流动负债。按照中拓融资租赁公司提供的业经审计后的基准日财务报表反映，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分别为1,886,489,432.41元、1,204,401,382.21元、682,088,050.20元。

四、价值类型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五、评估基准日

评估基准日为2020年3月31日。

六、评估方法

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本次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经综合分析后确定评估值。

七、评估结论

经综合分析，本次评估最终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中拓融资租赁公司在评估基准日2020年3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903,230,000.00元（人民币玖亿零叁佰贰拾叁万元整），与账面所有者权益682,088,050.20元相比，本次评估增值221,141,949.80元，增值率为32.42%。

八、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

本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限为一年，即自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起至 2021 年 3 月 30 日止。

九、对评估结论有重大影响的特别事项

截至评估基准日，中拓融资租赁公司股东 UNIVERSAL COSMOS LIMITED 认缴的 108,830,000.00 元人民币尚未出资到位，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评估报告的其他特别事项说明和使用限制说明详见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涉及的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万邦评报〔2020〕163号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拟实施增资扩股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本次资产评估的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均为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概况

1. 企业名称、类型与组织形式

（1）名 称：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拓融资租赁公司”）

（2）住 所：杭州市下城区文晖路 303 号 803 室

（3）法 定 代 表 人：蒋照辉

（4）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5）注 册 资 本：陆仟壹佰贰拾贰万肆仟肆佰捌拾玖美元

（6）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329604053K

（7）发 照 机 关：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8）经 营 业 务 范 围：融资租赁及设备租赁、汽车租赁、租赁业务、汽车事务代理；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交易咨询、顾问；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置、维修及租后服务；提供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保险）；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企业历史沿革及组织结构

（1）公司成立时情况

中拓融资租赁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5 月 12 日，初始注册资本 1000 万美元，成立时股东和出资情况如下：物产中拓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75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75%；新加坡 SINO CROWN INTERNATIONAL PTE.LTD（中冠国际）出资 25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25%。

（2）公司历次股权变更情况

2015 年 10 月，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增加注册资本 2000 万美元，其中：物产中拓股份有

限公司新增出资 1500 万美元，新加坡 SINO CROWN INTERNATIONAL PTE.LTD（中冠国际）出资 500 万美元。

2019 年 3 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修改后章程的规定以及投资各方签订的《关于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31,224,489.00 美元，分别由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UNIVERSAL COSMOS LIMITED 以人民币 326,480,000.00 元、108,830,000.00 元认缴，其中 23,418,367.00 美元，7,806,122.00 美元分别计入注册资本，溢价部分以人民币计入资本公积（美元汇率以增资款实缴当日为基准计算）。截至评估基准日，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已实缴到位，UNIVERSAL COSMOS LIMITED 尚未实缴到位，认缴款在增资协议签署生效后 2 年内实缴到位。

经上述增资后，中拓融资租赁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61,224,489.00 美元，实收资本 53,418,367.00 美元，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美元）	实收资本（美元）	认缴出资比例
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	23,418,367.00	23,418,367.00	38.25%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500,000.00	22,500,000.00	36.75%
SINO CROWN INTERNATIONAL PTE. LTD.	7,500,000.00	7,500,000.00	12.25%
UNIVERSAL COSMOS LIMITED	7,806,122.00	0.00	12.75%
合 计	61,224,489.00	53,418,367.00	100%

3. 近三年及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状况及经营业绩

中拓融资租赁公司近三年及评估基准日的财务状况主要指标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 日期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评估基准日
流动资产	158,304,263.69	382,384,833.01	1,263,910,041.39	1,110,393,924.95
非流动资产	823,809,880.29	699,268,537.65	760,506,351.95	776,095,507.46
资产总计	982,114,143.98	1,081,653,370.66	2,024,416,393.34	1,886,489,432.41
流动负债	453,164,331.21	617,715,535.04	1,074,165,585.73	957,537,162.85
非流动负债	290,540,226.50	183,099,519.00	276,988,085.95	246,864,219.36
负债总计	743,704,557.71	800,815,054.04	1,351,153,671.68	1,204,401,382.21
股东权益	238,409,586.27	280,838,316.62	673,262,721.66	682,088,050.20

中拓融资租赁公司近三年及评估基准日的经营业绩主要指标如下表所示：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评估基准日
营业收入	94,628,904.91	115,604,520.74	156,959,960.28	38,613,165.64
营业成本	20,664,226.02	38,636,611.58	48,846,705.55	7,848,480.70
利润总额	57,609,524.73	56,606,850.99	87,965,302.17	11,773,783.38
净利润	43,182,759.34	42,428,730.35	65,944,405.04	8,825,328.54

备注：上述 2017-2019 年数据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万邦分所审计，

评估基准日数据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4. 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经营性租赁业务以及与融资租赁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由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旗下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控股，是一家经国家商务部批准设立的中外合资融资租赁机构，并拥有“国企、外资”双重背景。公司客户主要为从事于基础设施、智慧物流、中国制造、新能源等行业的客户。公司融资渠道主要以金融机构融资为主。截至评估基准日，公司融资租赁等业务规模达 18 亿。

5. 竞争优势

经过多年的运营发展，中拓融资租赁公司已经积累了一定的生产经验，在经营过程中已经具备了几大优势：

（1）管理体系较完善

根据业务流程所涉及的各个环节，公司参照商务部的监管要求以及行业经验，制定了《租赁业务管理办法》、《风险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并通过业务部门、风险管理部、综合管理部、资金财务部等协同运作，构建了较为完善的业务管理体系。

（2）股东背景优势

公司最终控制人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连续十年入选中国企业 500 强榜单，连续八年列全国道路运输、城市公交及辅助服务业前 3 位，作为省级交通基础设施投融资平台和综合交通体系建设的主力军，统筹承担全省高速公路、铁路、重要的跨区域轨道交通和综合交通枢纽等交通基础设施投融资、建设、运营及管理职责，并协同地市及其他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业务布局主要分为交通基础设施业务、金融业务、交通关联业务、交通资源综合开发业务等四大板块。强势的股东背景使得中拓融资租赁公司拥有得天独厚的客户资源。

（3）资金成本相对较低

得益于国有企业背景，目前公司外部融资渠道主要是依靠股东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以及自身信用从银行获得资金，资金成本相对较低，既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了有力的资金支持，也在目前融资租赁业务快速发展的现状下，使公司具有更强的价格优势和市场竞争力。

在拥有上述经营竞争优势的同时，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也存在一定的劣势：

（1）应收融资租赁款不良比率波动的风险

目前公司历史坏账率为 0，不良资产比率极低，但如果未来出现宏观经济增速放缓或其他原因导致承租人的还款能力下降的情形，公司应收融资租赁款组合的质量可能出现下降，不良融资租赁资产率会上升，这会要求公司提取更多的减值准备，可能对公司的经营业绩、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2）注册资本金较低

目前，中拓融资租赁公司的注册资本金为 6122.4489 万美元，在国内融资租赁行业属于较

低一档的水平，注册资本金较少限制了公司业务规模的做大做强，也限制了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

（3）利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营业收入主要为租赁业务产生的租息收入和手续费收入，公司盈利能力主要受租赁业务收益率以及融资利率影响。随着人民银行不断放松利率管制，利率的波动幅度可能加大。如果利率水平发生波动，租赁业务收益率以及融资利率也会随之波动，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当基准利率下降时，若租赁业务收益率下降幅度大于融资利率下降幅度，或者当基准利率上升时，若租赁业务收益率上升幅度小于融资利率上升幅度，会对公司的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二）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项目资产评估委托合同载明，除委托人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评估报告使用人以外，无其他评估报告使用人。

二、评估目的

根据中拓融资租赁公司《关于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请示》（中拓租赁[2020]1号）及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关于同意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启动增资工作的批复》（浙商金控[2020]54号），中拓融资租赁公司拟进行增资扩股，为此需要对该经济行为涉及的中拓融资租赁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目的是为反映中拓融资租赁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评估对象为中拓融资租赁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范围为中拓融资租赁公司的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包括长期应收款、设备类固定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流动负债及非流动负债。按照中拓融资租赁公司提供的经审计后的基准日财务报表反映，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分别为1,886,489,432.41元、1,204,401,382.21元、682,088,050.20元。具体内容列表如下。具体内容列表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1,110,393,924.95
非流动资产	776,095,507.46
其中：长期应收款	766,246,064.01
固定资产	1,658,358.52
其中：机器设备	1,658,358.5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91,084.93
资产合计	1,886,489,432.41
流动负债	957,537,162.85

项 目	账面价值
非流动负债	246,864,219.36
负债合计	1,204,401,382.21
股东权益	682,088,050.20

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于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和股东权益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核实，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0]28419号）。

列入评估范围的主要资产包括预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设备类固定资产及相关负债等。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分别如下：

1.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的设备款。

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主要为根据租赁合同期限，一年内即将到期的合同应收款。

3.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主要是公司根据业务合同核算的剩余应收本金扣除按照客户风险等级划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风险分类根据人民银行《贷款风险分类指导原则》规定的五级分类定义和标准执行），根据客户资产的风险程度和回收的可能性合理确定坏账计提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后的金额。

4. 设备类固定资产

委估的设备类型有车辆、电子设备等共 92 项。其中电子设备 77 台（套），主要为电脑、打印机、办公家具等办公设备。电子设备主要分布在办公区域内。运输车辆 15 辆，均已取得车辆登记证、行驶证。

被评估单位已声明，在评估基准日企业不存在账面未记录的可辨认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负债。

经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共同确认，上述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上述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四、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一）价值类型及其选取：资产评估价值类型包括市场价值和公允价值以外的价值（投资价值、在用价值、清算价值、残余价值等）。经评估人员与委托人充分沟通后，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市场条件及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最终选定公允价值作为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的价值类型。

（二）公允价值的定义：公允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项目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3 月 31 日。

由于资产评估是对某一时点的资产提供价值参考，选择会计期末作为评估基准日，能够全

面反映评估对象资产的整体情况；同时本着有利于保证评估结果有效地服务于评估目的，减少和避免评估基准日后的调整事项，准确划定评估范围，准确高效地清查核实资产，合理选取评估作价依据的原则，选择距评估目的计划实现日较接近的基准时间，由委托人确定本次评估基准日为 2020 年 3 月 31 日。

六、评估依据

本次评估的依据主要包括资产评估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准则依据、权属依据、取价依据及其他参考资料，具体如下：

（一）经济行为依据

1. 中拓融资租赁公司《关于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请示》（中拓租赁[2020]1 号）；

2. 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关于同意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启动增资工作的批复》（浙商金控[2020]54 号）。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
2.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 1991 年第 91 号令）；
3. 《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 2003 年第 378 号令）；
4.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若干问题的规定》（财政部 2001 年第 14 号令）；
5.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资委 2005 年第 12 号令）；
6. 《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 2016 年第 32 号令）；
7. 《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务院国资委产权〔2006〕274 号）；
8.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9. 《外商投资租赁业管理办法》；
10. 有关税法、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会计法规和制度、部门规章等；
11. 当地人民政府及相关政府部门颁布的有关政策、规定、实施办法等法规文件。

（三）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 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 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 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 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 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 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 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 号）；

9. 《金融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3号）；
10.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1.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2.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四）权属依据

1. 公司章程、验资报告、基准日股份持有证明、出资证明等文件；
2. 与列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和权利取得及使用有关的合同、协议、资金拨付证明（凭证）等资料；
3. 机动车行驶证和登记证、发票等权属证明资料；
4. 委托人及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5. 其他产权证明文件。

（五）取价依据

1. 机器设备类取价依据

- （1）《机电产品报价手册》及其他市场价格资料、询价记录；
- （2）中关村在线（www.zol.com）等电商网站。

2. 其他取价依据

- （1）评估基准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贷款利率；
- （2）评估专业人员对资产核实、勘察、检测、分析等所搜集的佐证资料；
- （3）互联网上查阅的设备、车辆等报价信息；
- （4）同花顺 ifind 资讯终端查阅的相关资料；
- （5）其他资料。

（六）参考资料及其它

1. 机械工业出版社《资产评估常用方法与参数手册》(2012年版)；
2. 国家统计局网站公布的有关经济指标统计数据；
3.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万邦分所出具的 2017—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评估基准日清产核资专项财务审计报告及其他财务资料、实物资产盘点资料；

4. 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单位基本情况介绍、历史生产经营资料、经营规划和收益预测资料；
5. 被评估单位相关部门及人员提供的相关材料；
6. 行业统计资料、市场发展及趋势分析资料、类似业务公司的相关资料；
7. 评估人员进行的市场调查、现场勘察及询证取得的相关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的选择

依据现行资产评估准则及有关规定，企业价值评估的基本方法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时需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分析三种资产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性，恰当选择评估方法，合理形成评估结果。

本评估项目的评估对象为股东全部权益，由于搜集股权交易市场相关的公开信息资料较为困难，难以取得与本次评估对象相同或类似的股权在公开市场的交易案例详细资料。同时资本市场上虽存在同行业的上市公司，但与被评估单位在资产规模及结构、经营范围、所处阶段及盈利水平等方面均存在较大差异，故本次评估不宜采用市场法。

通过对中拓融资租赁公司的经营和收益情况的分析，公司目前运行正常，历史经营情况已经逐步趋于稳定，在延续现有的业务内容和范围的情况下，未来收益能够进行合理预测，能较充分的获取评估所需资料，企业未来收益的风险程度相对应的收益率也能够合理估算，适宜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由于被评估资产处于继续使用状态或被假定处于继续使用状态，同时通过资产核实程序发现中拓融资租赁公司各项资产负债权属基本清晰，且相关资料较为齐全，具备可利用的历史资料，能够通过采用各种方法评定估算各项资产负债的价值，故适宜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根据以上分析，本次评估确定分别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评估，经综合分析，最终确定中拓融资租赁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

（二）资产基础法评估程序实施情况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可识别的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它是以重置各项生产要素为假设前提，根据委托评估的分项资产的具体情况选用适宜的方法分别评定估算各分项资产的价值并累加求和，再扣减相关负债评估值，得出股东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资产基础法中各项资产负债的评估情况如下：

一）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1）银行存款

银行存款共有18个账户，均为人民币账户，分别存在当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宝石支行、中国农业银行杭州延安路支行等。评估人员核对了银行对账单，其中对企业账户余额与银行对账单不一致的，评估人员进一步获取核对了企业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经核实未发现影响所有者权益的大额未达账项，并对全部账户余额实施了函证或其他替代程序，人民币存款按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评估价值。

（2）其他货币资金

其他货币资金系单位存放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俶支行和中信银行杭州萧山支行的承兑汇票保证金款及存放在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国内信用证保证金款。评估人员核对了相关合同及凭证，对账户余额进行了函证，并获得回函确认。经核无误，以经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认为评估价值。

2.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均为无息票据，我们检查了票据登记情况，并对库存票据进行了盘点，账实相符，以经核实的账面值确认评估价值。

3.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主要包括应收保理本金以及租金。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与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签订了《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合同编号：ZSTK（质押）20200113001），以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与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国内商业保理合同》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64,600,000.00 元的应收账款（账列明细表第一项）提供质押担保。

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法提取和风险分析法计提。账龄分析法计提方式为：账龄在 0-6 个月的坏账准备提 1%、6 个月-1 年提 5%、1-2 年提 30%、2-3 年提 80%、3 年以上提 100%。风险分析法计提方式为：按客户风险等级划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根据客户资产的风险程度和回收的可能性合理确定坏账计提比例，进行资产风险分类和管理。计提比例如下：

风险类型	剩余租期	计提比例 (%)
正常类	剩余租期 ≤ 2 年	1.00
	2 年 < 剩余租期 ≤ 5 年	1.50
	剩余租期 > 5 年	2.00
关注类		3.00
次级类		15.00-25.00
可疑类		30.00-50.00
损失类		100.00

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产品销售信用政策、客户构成及资信情况、历史年度应收账款的回收情况等，并通过检查相关合同、原始凭证、基准日后收款记录及相关的文件资料、发函询证等方式确认款项的真实性，核对了五级分类的合理性及贷款损失准备计提的准确性，了解款项收回的可能性及坏账的风险。

对于经核实有证据确认全部或部分损失的款项，以账面金额扣除确认的损失金额确定评估值；对于其余应收款项，经核实无充分证据表明可以全额收回，存在可能有部分不能收回或有收回风险的情形，故参照财务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预估相应的损失金额，从该部分应收款总额中扣除计算评估值。评估人员进行了分析计算，估计其损失金额与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基本相符，故将相应的坏账准备金额确认为预计损失金额，应收账款以账面余额扣减预计损失金额后的净额确认为评估值。计提的坏账准备评估为零。

4.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设备款，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调查了解了预付账款形成的原因、对方单位的资信情况等，查阅了相关付款凭证等原始凭证及明细账和总账，账账、账表

相符。经核实，预付款项属正常业务，评估人员已核实相关付款凭证及合同予以确认，期后能够实现其相应的权益或收到相应货物，以经核实的账面值确认评估值。

5.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公司代垫押金及备用金等。坏账准备按账龄分析法提取。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调查了解了其他应收款形成的原因、其他应收单位或个人的资信情况、历史年度其他应收款的回收情况等，并通过检查相关合同、原始凭证、基准日后收款记录及相关的文件资料等方式确认款项的真实性，了解款项收回的可能性及坏账的风险。

经分析，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属正常款项，未发现款项无法收回形成坏账的情形，以经核实的账面余额确认为评估价值。坏账准备按零值计算。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系一年内即将到期的业务合同的应收本金余额。坏账准备采用风险分析法。

通过查阅核实其台账，查阅了有关融资租赁合同及相关资料凭证，确认其业务发生的真实性，确认合理性，会计计量的准确性。经核实无充分证据表明可以全额收回，存在可能有部分不能收回或有收回风险的情形，故参照财务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预估相应的损失金额，从该部分应收款总额中扣除计算评估值。评估人员进行了分析计算，估计其损失金额与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基本相符，故将相应的坏账准备金额确认为预计损失金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以账面余额扣减预计损失金额后的净额确认为评估值。

7.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增值税留抵税额。评估人员查阅了相关文件和原始凭证，检查了其尚存的价值与权利。经分析，待抵扣增值税与纳税申报表核对无误。对于其他流动资产，以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认为评估值。

二) 非流动资产

1.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主要为按照保理及融资租赁合同约定应收的本金余额。坏账准备采用风险分析法。评估人员通过查阅台账，抽查相关合同、凭证，确认业务发生的真实性，确认合理性，会计计量的准确性。经核实无充分证据表明可以全额收回，存在可能有部分不能收回或有收回风险的情形，故参照财务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预估相应的损失金额，从该部分应收款总额中扣除计算评估值。评估人员进行了分析计算，估计其损失金额与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基本相符，故将相应的坏账准备金额确认为预计损失金额，长期应收款以账面余额扣减预计损失金额后的净额确认为评估值。

2. 设备类固定资产

列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类固定资产运输设备 15 辆、电子设备 77 台（套），设备主要为电脑、打印机、办公家具等电子设备，帕萨特轿车、福特锐界轿车等车辆。设备分布于办公区域内。

评估人员对企业提供的机器设备明细清单进行核对，做到账表相符，同时通过对有关的合

同、法律权属证明及会计凭证的审查核实，对其权属进行了核实。在此基础上，评估人员进行了现场勘查和核实。

由于无法获取足够数量的与列入评估范围的设备具有可比性的市场交易案例数据，故无法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由于列入评估范围的设备不具有独立获利能力，故无法采用收益法；由于列入评估范围的设备的重置成本包括购置设备所发生的必要的、合理的成本、利润和相关税费等能够通过各种途径或方法获取，同时能够采用科学的方法，合理估算各种贬值，因此适合采用成本法。

根据本次评估的特定目的及设备特点，采用成本法进行评估，成本法是指首先估测在评估基准日重新建造一个与评估对象相同的资产所需的成本即重置成本，然后估测被评估资产存在的各种贬值因素(实体性陈旧贬值、功能性陈旧贬值和经济性陈旧贬值)，并将其从重置成本中予以扣除而得到被评估资产价值的方法。计算公式为：

$$\text{评估价值} = \text{重置价值} \times \text{成新率}$$

(1) 重置价值的确定

1) 电子设备的重置价值

电子设备由于无须安装调试，且报价中已含运费，电子设备的重置价即设备购置价，不考虑其他的费用。

2) 运输车辆的重置价值

车辆通过市场询价取得购置价，再加上车辆购置税及其他费用作为其重置价值，其中车辆购置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辆购置税暂行条例》和《车辆购置税征收管理办法》规定，按计税依据的10%确定，其他费用主要为车检费、办照费等。其公式如下：

$$\text{运输车辆重置价值} = \text{车辆购买价格（不含进项税）} + \text{车辆购置税} + \text{其他费用}$$

其中，由于2014年5月1日起杭州市政府正式实施《杭州市小客车总量调控管理暂行规定》，本次对公司通过竞拍方式取得的杭州牌照非营运小客车评估时还需加计牌照费。

(2) 成新率的确定

1) 电子设备成新率的确定

对更新换代速度、价格变化快，功能性贬值大的电子设备，以年限法为主，根据使用年限及产品的技术更新速度等因素预估设备的尚可使用年限计算确定成新率。计算公式为：

$$\text{成新率}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times 100\%$$

2) 运输车辆成新率的确定

参考国家颁布的车辆报废标准，首先以车辆行驶里程和使用年限两种方法计算理论成新率，然后采用孰低法确定其理论成新率，最后对车辆进行现场勘察，如车辆技术状况与孰低法确定的成新率无大差异则成新率不加调整，若有差异则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①勘察法成新率 A

$$\text{②年限法成新率 B}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尚可使用年限} + \text{已使用年限}) \times 100\%$$

$$\text{③行驶里程成新率 C} = \text{尚可行驶里程} / (\text{尚可行驶里程} + \text{已行驶里程}) \times 100\%$$

④综合成新率= $\min\{A, B, C\}$

3.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可以在以后年度应纳税所得额中抵扣的暂时性差异产生的对所得税费用影响金额。

评估人员了解了有关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形成原因、预计转回期限等情况，查阅了原始入帐凭证，了解其计算过程，确认其入账价值是否有误，除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为零外，其余递延所得税资产预计以后期间确能转回，以经核实后的账面值确认为评估值。

三）负债

负债包括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其他应付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流动负债，及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等非流动负债。通过核对明细账与总账的一致性、对金额较大的发放函证、查阅原始凭证等相关资料进行核实。经核实，各项负债均为实际应承担的债务以核实后的账面值为评估值。

四）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各项资产评估值之和-各项负债评估值之和

（三）收益法评估程序实施情况

收益法是通过估算被评估资产在未来的预期收益，并采用适宜的折现率折算成现值，然后累加求和，得出被评估资产的评估值的一种资产评估方法。具体评估情况如下：

一）评估程序

1. 预备工作

在评估人员向被评估单位提交收益法评估所需资料 and 需要了解问题的清单，辅导企业有关人员搜集资料和填制企业未来盈利预测材料。利用有关资料了解企业情况，并初步确定评估的具体途径和方法。

2. 市场调查

评估人员对宏观经济信息、相关法律及法规、行业发展信息、市场及竞争情况、企业所处行业中的地位及自身发展情况等进行调查分析，并汇总记录市场调查分析结果。

3. 现场调研

评估人员听取企业管理人员的情况介绍，与管理层及主管人员就公司情况进行讨论，收集具体信息及相关资料，汇总整理取得的资料并验证其真实性。

4. 财务分析与财务预测

在市场调查和现场调研工作的基础上，对被评估单位财务及经营情况进行分析，对被评估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分析和调整，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未来盈利预测材料，结合被评估单位的实际与可能，讨论修正有关方法、假设和参数，提出资料和盈利预测表的修改意见，协助企业修正企业未来盈利预测表。

5. 评定估算

根据被评估单位提供的修正预测结果，查阅有关资料，选择评估途径和具体方法，计算得到评估结果。对初步评估结论进行综合分析，将评估结果提交委托人，并就有关问题与委托人有关人员讨论。在取得一致意见的基础上，最终确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 收益模型的选取

结合本次评估目的和评估对象，采用折现现金流法确定权益自由现金流价值，并分析企业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对权益现金流价值进行修正确定企业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权益自由现金流价值+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减负债）

采用符号公式表示为：

$$E = P + \sum C_i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r(1+r)^n} + \sum C_i$$

式中：

E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P ：企业权益现金流评估价值；

R_i ：未来第 i 年的预期收益（股东权益现金流量）；

R_n ：永续期的预期收益（股东权益现金流量）；

r ：折现率；

n ：明确的预测期；

$\sum C_i$ ：基准日存在的溢余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价值

三) 评估计算过程

1、收益期与预测期的确定

本次评估假设公司的存续期间为永续期。采用分段法对公司的收益进行预测，即将公司未来收益分为明确的预测期间的收益和明确的预测期之后的收益。明确的预测期在综合考虑了企业所在行业的周期性和企业自身发展的周期性等因素的基础上确定。

2、未来收益的确定

结合评估对象情况，本次评估中的预期收益采用权益自由现金流量。

权益自由现金流量是指归属于所有者的现金流量，是扣除还本付息以及用于维持现有生产和建立将来增长所需的新资产的支出和营运资金变动后剩余的现金流量，其计算公式为：

权益自由现金流量=税后净利润+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净增加额+付息债务的净增加额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企业历年财务资料和记录了解经营业绩，访谈企业管理人员了解企业经营管理情况和发展计划，现场勘查了解企业装备情况和生产能力，查询企业所在行业的发展现状和趋势，分析企业的行业地位及优劣势和市场竞争状况，逐项分析确定企业营业收入和成本

费用支出，预测企业未来盈利数据。

3、折现率的确定

根据收益口径，折现率采用权益资本成本，运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权益资本成本，计算公式为：

$$K_e = R_f + \text{Beta} \times \text{MRP} + R_c = R_f + \text{Beta} \times (R_m - R_f) + R_c$$

其中：K_e——权益资本成本

R_f——目前的无风险利率

R_m——市场回报率

Beta——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MRP——市场的风险溢价

R_c——企业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4、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负债的确定

溢余资产是指与企业经营收益无直接关系的，超过企业经营所需的多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是指与企业正常经营收益无直接关系的，包括不产生收益的资产和评估预测收益无关的资产负债，第一类资产不能为企业带来直接经营收益，第二类资产虽然产生利润能为企业带来收益但在收益预测中未加以考虑。溢余资产、非经营性资产负债根据资产基础法中对应的该项资产或负债的评估值确认。

5、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确定

根据上述测算数据，套用收益法计算公式，计算确定企业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中拓融资租赁公司接受委托后，按照双方约定，选派资产评估人员，结合被评估单位的资产分布情况，组成评估项目组。主要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如下：

（一）接受委托、前期准备阶段

1. 请委托人明确评估目的、评估范围和对象、评估基准日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进行项目调查与风险评估；

2. 接受委托人的资产评估项目委托；

3. 确定项目负责人和项目组成员，制定资产评估工作计划，提出评估计划时间安排，确定评估方法等，并对项目组成员进行培训；

4. 根据初步了解的情况和评估对象的特点，有针对性地布置资产评估申报明细表，并设计主要资产调查表、主要业务盈利情况调查表等，对被评估单位参与资产评估配合人员进行业务培训，指导被评估单位清查资产、准备评估资料，填写资产评估申报表和各类调查表。

（二）资产核实阶段

在企业如实申报资产并对被评估资产进行全面自查的基础上，评估人员对列入评估范围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全面清查核实，对企业财务、经营情况进行系统调查。

1. 对于实物性资产，依据资产评估申报表在被评估单位有关人员的陪同下进行现场实物勘

查核实，了解实物性资产状况，并向资产管理人员了解资产的使用、维护、管理情况，作出相应记录；

2. 对非实物性资产和负债了解其情况，查阅相关财务资料，发函询证，收集合同、协议等资料；

3. 收集资产的有关产权登记文件及其他有关证明文件，调查核实资产产权状况；

4. 及时与被评估单位管理层进行沟通，协调解决现场评估中出现的有关问题；

5. 听取被评估单位工作人员关于业务基本情况及资产财务状况的介绍，收集有关经营和基础财务数据；

6. 调查了解被评估单位的历史经营情况，收入、成本和费用的构成及其变化原因，分析其获利能力及发展趋势；

7. 调查被评估单位的综合实力、管理水平、盈利能力、发展能力、竞争优势等因素；

8. 取得被评估单位提供的未来经营情况预测资料，根据其财务计划和战略规划及潜在市场优势、经济环境和市场发展状况等，分析验证被评估单位未来期间的预期收益、收益期限等数据，并通过与被评估单位沟通对预测数据进行适当调整；

9. 按照核查验证资料的类别、来源、获取方式、对评估结果的影响程度等因素，选择适当的形式或实质核查验证程序及方法（包括观察、询问、书面审查、检查记录或文件、实地调查、查询和函证、分析、计算、复核等），对现场调查及资料收集所获得的资料进行核查和验证。

（三）评定估算、汇总阶段

1. 根据评估目的及评估资产的特点，选择评估途径及具体方法、选取相关参数；

2. 开展市场调研、询价工作，收集市场价格信息资料及评估的相关资料；

3. 采用适当的评估方法对各项资产负债进行评估，确定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4. 采用适当的收益法模型对企业未来获利能力进行评估，确定收益法评估结果；

5. 分析评估方法及评估结果的合理性，评估师形成专业评估意见，撰写评估报告；

6. 按公司规定程序进行三级复核，根据复核意见进行有关修改。

（四）出具评估报告阶段

在不影响对最终评估结果进行独立判断的前提下，将复核后的评估报告发给委托人或者委托人许可的相关当事人就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必要沟通、征求意见，经沟通、汇报后，经过最终审核、签发，出具正式评估报告并提交给委托人。

九、评估假设

1.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持续经营；

2. 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评估对象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3. 假设和被评估单位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4.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5. 假设被评估单位完全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
6.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7.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8.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9.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现金流入为平均流入，现金流出为平均流出；
10. 假设未来期被评估单位产品结构、投资水平稳定；
11. 假设被评估单位在未来的经营期内将不会遇到重大的账款回收方面的问题（即坏账情况）。

本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评估结论将失效。

十、评估结论

（一）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资产账面价值 1,886,489,432.41 元，评估价值 1,887,101,011.86 元，评估增值 611,579.45 元，增值率为 0.03%；

负债账面价值 1,204,401,382.21 元，评估价值 1,204,401,382.21 元；

股东全部权益账面价值 682,088,050.20 元，评估价值 682,699,629.65 元（大写：陆亿捌仟贰佰陆拾玖万玖仟陆佰贰拾玖元陆角伍分），评估增值 611,579.45 元，增值率为 0.09%。

各类资产、负债具体评估结果如下：

资产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A	B	C=B-D	D=C/A×100%
流动资产	1	1,110,393,924.95	1,110,411,373.39	17,448.44	0.00%
非流动资产	2	776,095,507.46	776,689,638.47	594,131.01	0.08%
其中：长期应收款	3	766,246,064.01	766,246,064.01	-	0.00%
固定资产	4	1,658,358.52	2,256,851.64	598,493.12	36.09%
其中：设备类	5	1,658,358.52	2,256,851.64	598,493.12	36.0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	8,191,084.93	8,186,722.82	-4,362.11	-0.05%
资产合计	7	1,886,489,432.41	1,887,101,011.86	611,579.45	0.03%
流动负债	8	957,537,162.85	957,537,162.85	-	0.00%
非流动负债	9	246,864,219.36	246,864,219.36	-	0.00%
负债合计	10	1,204,401,382.21	1,204,401,382.21	-	0.00%
股东全部权益	11	682,088,050.20	682,699,629.65	611,579.45	0.09%

评估结论根据以上评估工作得出，评估结果详细情况见评估明细表。

（二）收益法评估结果

采用收益法评估计算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903,230,000.00 元（人民币玖亿零叁佰贰拾叁万

元整），与账面所有者权益682,088,050.20元相比，本次评估增值221,141,949.80元，增值率为32.42%。

（三）评估结果综合分析

采用收益法评估得出的中拓融资租赁公司在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903,230,000.00元，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得出的中拓融资租赁公司评估基准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682,699,629.65元，两者相差220,530,370.35元，差异率32.30%。差异原因主要为资产基础法评估中未考虑已有业务产品的合同权益、人力资源、营销网络、企业品牌等无形资产。本次评估，考虑到作为实物资产占比较低、金融资产占比较高的融资租赁企业，其价值与企业资产配置、风险控制能力、项目运作及组织管理经验等各种有形及无形资源相关性更大，而与实物资产规模相关性较小，故以收益法得出的评估值更能科学合理地反映企业股东全部权益的价值。

综合考虑，本次评估以收益法评估的结果作为本评估项目的评估结论，即：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于评估基准日2020年3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903,230,000.00元（人民币玖亿零叁佰贰拾叁万元整），与账面所有者权益682,088,050.20元相比，本次评估增值221,141,949.80元，增值率为32.42%。

本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未来可实现交易价格的保证。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一）在对中拓融资租赁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中，我们对中拓融资租赁公司提供的评估对象和相关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及其来源进行了必要的查验，未发现评估对象和相关资产的权属资料存在瑕疵情况。提供有关资产真实、合法、完整的法律权属资料是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料作必要的查验，对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确认或者发表意见超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执业范围，评估报告不能作为对评估对象和相关资产的法律权属的确认和保证。若被评估单位不拥有前述资产的所有权，或对前述资产的所有权存在部分限制，则前述资产的评估结果和中拓融资租赁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结果会受到影响。

（二）我们已对本评估报告中的实物资产进行了实地勘察，并对勘察的客观性、真实性、公正性承担责任，但我们对实物资产的现场勘察仅限于其外观和使用状况；对于机器设备仅进行一般性的常规了解，未借用仪器进行任何实质性的检测工作。我们依据委托人提供的资料进行评估，不承担对估价对象的质量进行调查的责任。

（三）截至评估基准日，中拓融资租赁公司存在以下资产抵押、质押、对外担保等事项：

1、2019年9月，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质押合同》（合同编号：HZ33（国内证）20190005-31），以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与河南中联交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A-0006）号）项下应收河南中联交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人民币51,661,111.10元的应收账款做质押，为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与该行签订的《国内信用证开证合同》（合同编号：HZ33（国内证）20190005）项下的国内

信用证提供担保。

2019年9月,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HZ33(高质)201900001),以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与山西建邦集团铸造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A-0008)号)项下金额为人民币97,753,456.50元和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与山西通才工贸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A-0009)号)项下金额为人民币119,476,446.90元的应收账款做质押,为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与该行签订的《最高额融资合同》(合同编号:HZ33(融资)201900008)项下的国内信用证和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217,229,903.40元,债权确定期间为2019年8月30日至2020年8月30日。

2019年11月,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HZ33(高质)201900002),以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与江苏省镇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A-0010)号)及《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A-0011)号)项下金额分别为人民币111,046,575.72元和人民币55,523,287.80元的应收账款做质押,为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与该行签订的《最高额融资合同》(合同编号:HZ33(融资)201900008)项下的国内信用证和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166,569,863.52元,债权确定期间为2019年8月30日至2022年11月05日。

截至2020年3月31日,上述担保项下国内信用证余额60,750,000.00元,长期借款余额131,800,000.00元。

2、2019年3月,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德胜支行签订《应收账款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295172019000000003),以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与昌乐新迈纸业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8】租字第(A-0006)号)项下金额为人民币105,234,000.00元的应收账款做质押,为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与该行签订的《保理融资协议》(合同编号:95172019280036)项下的保理融资提供担保。

2019年6月,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德胜支行签订《应收账款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295172019000000005),以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与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A-0002)号)项下金额为人民币198,820,482.90元的应收账款做质押,为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与该行签订的《保理融资协议》(合同编号:95172019280036)项下的保理融资提供担保。

截至2020年3月31日,上述担保项下长期借款余额146,349,080.00元。

3、2020年1月,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与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签订《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合同编号:ZSTK(质押)20200113001),以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与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国内商业保理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保理字第(B-0004)号)、《国内商业保理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保理字第(B-0005)号)、《国内商业保理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保理字第(B-0006)号)、《国内商业保理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

保理字第(B-0007)号)、《国内商业保理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保理字第(B-0009)号)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64,600,000.00 元的应收账款,以与水城县鑫新炭素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8】租字第(A-0009)号)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0,381,424.38 元的应收账款,以与水城县鑫新炭素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A-0003)号)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52,015,972.22 元的应收账款,以与广西顶锋不锈钢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7】租字第(C-0001))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17,578,813.43 元的应收账款,以与万城万充(杭州)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WCWC-0001)号)、《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WCWC-0002)号)、《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WCWC-0003))、《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WCWC-0006)号)、《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WCWC-0011)号)项下金额为人民币 71,293,576.51 元的应收账款做质押,为中拓融资租赁公司与该行签订的《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合同编号:WT2020010001)项下的保理融资提供担保。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上述担保项下短期借款余额 120,000,000.00 元。

除上述情况外,不存在其他资产抵押、质押、对外担保,法律诉讼、重大财务承诺等事项,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资产抵押、质押、对外担保等事项可能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四) 在资产基础法评估时,除坏账准备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外,未对其他资产负债评估增减值作可能涉及的纳税准备。

(五) 截至评估基准日,中拓融资租赁公司股东 UNIVERSAL COSMOS LIMITED 认缴的 108,830,000.00 元人民币尚未出资到位,本次评估未考虑上述事项对评估结果的影响。

(六) 评估基准日后、有效期以内,若资产数量及价格标准发生变化,对评估结论产生影响时,不能直接使用本评估结论,须对评估结论进行调整或重新评估。

(七) 本资产评估报告利用了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20]28419号)数据,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仅承担引用不当的责任。

(八) 本评估结果是依据本次评估目的、以报告中揭示的假设前提而确定的股东全部权益的现时市场价值,没有考虑特殊的交易方式可能追加或减少付出的价格等对评估价值的影响,也未考虑宏观经济环境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

(九) 本次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时,我们依据现时的实际情况作了我们认为必要、合理的假设,在资产评估报告中列示。这些假设是我们进行资产评估的前提条件。当未来经济环境和以上假设发生较大变化时,评估人员将不承担由于前提条件的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资产评估结果的责任。

(十) 本次评估对被评估单位可能存在的其他影响评估结果的瑕疵事项,在进行资产评估时被评估单位未作特别说明而评估师根据其执业经验一般不能获悉的情况下,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不承担相关责任。

评估报告使用者应注意上述特别事项可能对评估结论及本次评估目的对应的经济行为产生

的影响。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本评估报告只能用于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和用途，以及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报告使用者使用。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或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依据现行国有资产管理体制，本评估报告需要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核准或备案后，与核准文件、备案表一起使用。

（六）未征得出具评估报告的评估机构同意，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七）本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限为一年，自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起计算，至 2021 年 3 月 30 日止。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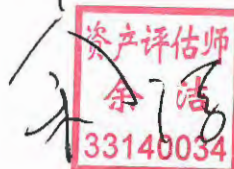
本评估报告日为 2020 年 6 月 20 日。



授权代表人：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附件一 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复印件
- 附件二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专项审计报告复印件
- 附件三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附件四 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资产权属证明资料复印件
- 附件五 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承诺函
- 附件六 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附件七 资产评估机构备案文件或者资格证明文件
- 附件八 资产评估机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附件九 签名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
- 附件十 委托合同
- 附件十一 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 附件十二 资产评估汇总表或者明细表

附件一

一、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复印件

1. 中拓融资租赁公司《关于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请示》（中拓租赁[2020]1 号）；
2. 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关于同意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启动增资工作的批复》（浙商金控[2020]54 号）。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拓租赁〔2020〕1号

签发人：潘钱桑



关于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申请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请示

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

自 2019 年 3 月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下称“浙商金控”）对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下称“中拓租赁”或“公司”）完成增资控股以来，通过优化管理、加强协同，中拓租赁业绩快速增长，为了破题公司持续发展资本约束，提升自主融资能力，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提升利润贡献能力和产融协同效应，拟于 2020 年上半年实施新一轮增资。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中拓租赁基本情况

（一）经营业绩情况

2019年3月浙商金控控股中拓租赁以来，中拓租赁业务快速发展，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15,696万元，利润总额8,796.53万元，净利润6,594.44万元，分别同比增长35.77%、55.40%、55.42%。截至2019年底，资产总额20.24亿元，同比87.06%。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同比（增减率%）
本年新增投放额	163,792.00	119,644.00	36.90
营业收入（万元）	15,696.00	11,560.45	35.77
利润总额（万元）	8,796.54	5,660.68	55.40
净利润（万元）	6,594.44	4,242.87	55.42
资产总额（万元）	202,441.64	108,165.34	87.16
项目	2019年	2018年	同比（增减率%）
资产负债率	66.74	74.07	-7.33
销售利润率	56.04	48.97	7.07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11.82	16.34	-4.52

（二）存续项目情况

依托股东资源以及自身产业优势，围绕省交通集团及股东产业链客户开展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业务。重点拓展基建建筑施工、钢铁、传统制造业、公共事业类等板块业务。截至2020年4月末公司存量项目66个，其中保理项目11个；存量客户共24个，项目余额207,511.34万元（剩余本金，不

含应收利息)。

(三) 风险管控情况

浙商金控控股公司后，形成了以董事会、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及评审委员会分级授权的专业项目风险管理体系，并由业务部、风险管理部、控股股东审计部门组成三道风险防线。同时加强合规管理，提高合规意识，建立健全了各类风险类型的管理制度、工具及流程。截至 2020 年 4 月末，公司资产质量良好，未出现不良资产。

(四) 融资情况

截至 2020 年 4 月末，公司合作银行达 10 家，合计授信总额 22.65 亿元，其中信用授信额度 1.5 亿元，非信用授信额度需要提供相应担保。公司股东浙商金控与浙商中拓合计为公司提供 11.76 亿元担保额，实际已使用 9.17 亿元。此外，浙商金控为公司提供 4 亿元委贷额度，已使用 3.6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授信银行	实际已使用(万元)	担保方
杭州联合银行	20,000.00	浙商金控
华夏银行	17,540.00	浙商金控
杭州银行	1,825.00	浙商金控
浦发银行	8,438.88	浙商金控
光大银行	4,885.00	浙商中拓
杭州银行	727.70	浙商中拓

北京银行	1,529.32	浙商中拓
浦发银行	6,665.47	浙商中拓
建设银行	4,500.00	浙商中拓
中信银行	7,216.61	浙商中拓
中信银行	310.56	浙商金控
农业银行	3,675.00	浙商中拓
中国银行	14,400.00	浙商中拓
浙商金控	36,000.00	委贷
合计	127,713.54	

二、当前增资的必要性

（一）抓住融资租赁行业发展的历史机遇。目前我国融资租赁渗透率（渗透率是指融资租赁规模与固定资产投资额的比值）仍然处于10%左右的水平，而欧美发达国家约达30%，初步测算有超过10万亿的拓展空间，因此存在极大的业务机会。此外，未来几年，浙江省将全面推进高水平交通强省建设，实施“十大千亿”工作和“百大百亿”工程，总投资额超3万亿元。中拓租赁作为集团公司开展产业金融的重要主体，需要紧抓交通强省建设机遇，聚焦服务交通、基建产业。当前已储备部分浙江省内基建项目待投放，并就高端设备制造、医疗化工等项目积极推进营销。

（二）破题公司持续发展资本约束。短期来看，公司业务增长存在资金缺口。根据初步测算，本年度预算新增投放

规模 45 亿元，综合考虑当前股东担保等资金支持及业务资金回笼，完成本年预算仍有 16.64 亿元资金缺口。长期发展来看，因公司资本金偏低，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大多需要股东方提供担保，无法发挥公司自主融资能力。随着公司业务快速增长，股东担保额难以保障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浙商中拓因上市公司信用输出限制难以新增对公司的信用输出。提升资本金，增强自主融资能力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必然选择。

（三）助力集团产业金融高质量发展。融资租赁作为连接金融服务与实体经济的桥梁，在经济结构转型的过程中，能够充分发挥融资和融物相结合的功能优势，既可以为企业解决资金需求，又能帮助企业盘活固定资产。基于上述优势，中拓租赁可为集团内企业提供融资租赁和保理业务，力争为集团产业金融高质量发展目标添砖加瓦。目前中拓租赁已为浙商中拓和浙江交工分别提供 3 亿元和 10 亿元的授信，并成功开展了保理业务，储备了较好的项目资源；同时也在积极开拓与浙江交工旗下集中采购平台浙江交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融资业务和浙江省海运集团有限公司的业务协同。

三、发展规划

中拓租赁依托省交通集团的平台优势和资源优势，按照“风控第一、效益第二、规模第三”的经营原则，坚持紧抓商业模式创新和业务结构优化不放松、力拓客户市场不懈怠、提高管理水平不停步，遵循稳中求进、降成本、控风险、提

效益、上规模的经营理念，提升公司的服务品质 and 专业化程度，实现跨越式高质量发展。力争通过三年的时间，成为浙江省融资租赁行业领先企业。

（一）业务方向

1. 服务集团——深化产融结合，聚焦产业金融发展

中拓租赁充分利用集团平台及资源优势，深度挖掘集团以及产业上下游客户对融资租赁和保理业务的需求，实现与集团主业协同，为其及子分公司做好金融支持服务，同时实现与其他融资租赁公司的差异化经营。重点拓展以下业务：

融资租赁业务：围绕集团以及各子分公司、产业上下游采购设备提供直接租赁或售后回租业务模式，设备包括但不限于筑养路设备、轨道建设及养护设备、工程车辆等。

保理业务：围绕集团以及子公司、项目公司的上下游客户群开展商业保理业务，为子、分公司缩短应收账款的资金回收期限、延长应付账款的账期，缓解了资金压力，提高了资金整体的利用率。

经营性租赁业务：围绕集团内部各子分公司采购设备提供经营性租赁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筑养路设备、轨道建设及养护设备、工程车辆等。

2. 工业制造——产业精耕细作，助力中国制造

公司在钢铁行业深耕时间较长，具有较强的行业研究优势，善于把握钢铁行业经营核心要素与客户前景，深耕钢铁产业链是公司发展的重要业务方向。公司主要通过直租、售

后回租等模式开展业务，持续强化钢铁业务稳定发展。伺机开发机械设备、精细化工等细分产业，做专业的产业型金融产品服务商。

3. 物流运输——开发物流行业潜能，布局交通全领域

以交投集团下属海运公司及物流科技公司为内部专业支持，以融资租赁行业中物流运输板块优势企业为合作指导，寻求在车辆、船舶行业融资租赁业务的持续推进，并结合物流运输行业的发展趋势，逐步渗透至智慧物流、新能源物流等新兴领域，进而打造覆盖陆、海、空等交通全领域的专业板块。

4. 公用事业——顺应政策导向，提升专业化服务理念

公司将通过与融资租赁行业中领先企业的对标学习，找寻适合长期发展、安全可控的公用事业类别业务，重点布局优质的公用事业运营类主体，如城镇供热、供水、污水治理、固废处理等领域的优质运营资产，给公用事业行业客户提供更专业化、合规化的融资租赁产品。

（二）风险管控

1. 统一风险偏好，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基于公司行业特点和业态多元化的背景下，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必须上下统一风险偏好，从公司法人治理、制度体系建设、信息化风控构建、风险管控能力提升、内部人员保障、外部支持保障等几个方面着手，不断完善并健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2. 落实风险防控长效机制

按照“强内控、强合规”的工作要求，将执行检查、绩效考核、问责追究做到有制可依、有制必依、执纪必严、违纪必究，以此来落实长效机制。严查风险隐患，准确识别和掌握可能出现的风险，制定健全、可靠的应急预案和风险化解方案，积极化解存量风险。

3. 做好全员、全面、全流程风险防控

通过运用集中度管控、关联交易管理、过程管理、分级授权管理、业务管理、风险预警等手段，通过整合和优化企业内部的各类系统资源，建立全程、全员、全面的风险控制机制，形成立体的、动态的风险控制体系。

4. 构建风险预警机制

通过构建风险预警机制，让可预防的风险不发生。一是要进一步加强全员道德风险警示教育，辅以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以防范此类道德风险的发生；二是合同采取面签，避免虚假印章、伪造签名导致的风险；三是加强公司印章日常管理工作；四是业务过程管控，对合同履行情况进行跟踪管理，对业务进行动态风险预警；五是租赁物及应收账款的追踪管理，对于次级类、可疑类及损失类逾期，及时采取有效措施；六是风险识别评估，构建及运用各行业的评估模型等定性定量的方法对行业、客户、业务的风险程度进行评估。

四、业绩预测

若各股东能协调在 2020 年上半年解决 16 亿元资金缺口，根据测算，预计 2020 年、2021 年、2022 年中拓租赁业务投资规模分别能达到 45 亿元、70 亿元、80 亿元，年末资产总额可达 52 亿元、98 亿元、140 亿元；综合考虑股东股本投入、股东担保借款及外部融资等筹资方式，预计未来三年净资产分别达到 23 亿元、26 亿元、29 亿元。利润总额分别可达 2 亿元、3.3 亿元、4.3 亿元。主要指标见下表：

项目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总资产	52	98	140
净资产	23	25.7	29
资产负债率	55.77%	73.78%	79.29%
营业收入	3.5	6	8.6
利润总额	2	3.3	4.3
净利润	1.5	2.7	3.4
ROE	9.2%	11.00%	12.50%
不良率	≤0.5%	≤1%	≤1.5%

五、此次增资前待解决的事项

根据各股东于 2019 年签订的《增资协议》约定，在香港浙经实缴到位前，中拓租赁不再进行新的增资。截至目前，香港浙经在上一轮增资时认缴的 10883 万元未实缴到位，且短期内无实缴能力。此外，在现场检查时，浙江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要求尽快实缴到位。建议由浙商金控或是其他投资者受让香港浙经认缴的股权并完成实缴。

六、请示事项

建议同意中拓租赁启动新一轮增资工作，并以 2020 年 3 月 31 日为基准日开展审计（含清产核资）、评估等工作。

妥否，请批示。

（联系人：伍杰，联系电话：15974139025）



用貨有

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

浙商金控〔2020〕54号

关于同意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启动增资工作的批复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你司《关于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请示》（中拓租赁〔2020〕1号）收悉。经研究，同意你司启动增资工作。

要求你司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按照国资监管要求，开展清产核资、专项审计和资产评估等前期工作。评估报告及增资方案须报有权机构履行相应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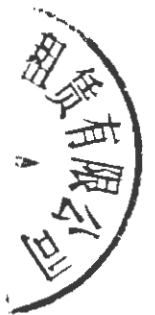
此复。



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

2020年5月28日





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

2020年5月28日印发

附件二

二、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专项审计报告复印件

中拓融资租赁公司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专项审计报告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0]28419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财务报表	4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财务报表附注	10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20]28419 号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0]28419 号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以下无正文]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0]28419 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资产	负债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附注序号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5,073,557.98	240,140,661.39	二、（一）
△银行存款				
△其他货币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902,153.50		三、（一）
应收账款		130,227,510.76	87,771,533.47	七、（一）
△应收票据减值				
预付款项		14,872,400.75		七、（四）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277,395.56	1,162,643.62	七、（五）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原材料				
库存商品（产成品）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76,232,130.44	917,153,914.01	七、（六）
其他流动资产		11,806,728.90	17,679,283.90	七、（七）
流动资产合计		1,110,293,924.95	1,262,910,041.3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768,246,064.61	754,488,274.19	七、（八）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固定资产		1,658,358.62	1,258,728.62	七、（九）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91,094.93	4,762,348.94	七、（十）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持有待售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6,095,507.46	760,506,251.95	
资产总计		1,886,489,432.41	2,024,416,293.34	

编制人：

编制日期：2020年3月31日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丹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浙江中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附注(五)
流动资产：	74			
货币资金	75	238,000,000.00	68,000,000.00	七、(一)
△向中央银行借款	76			
△拆入资金	77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9			
△应收票据	80			
应付票据	81	342,270,060.34	630,235,422.42	七、(二)
应付账款	82	25,080,581.94	37,923,787.39	七、(三)
预收款项	83			
△合同负债	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5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86			
△代理买卖证券款	87			
△代理承销证券款	88			
应付职工薪酬	89	176,933.11	318,814.57	七、(十四)
其中：应付工资	90			
应付福利费	91			
其中：职工薪酬及福利费	92			
应交税费	93	20,017,752.25	16,620,589.71	七、(十五)
其中：应交税金	94	20,017,752.25	16,617,079.00	七、(十五)
其他应付款	95	51,320,231.52	63,479,866.88	七、(十六)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96			
△应付分保账款	97			
持有待售负债	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	280,450,607.20	267,537,144.76	七、(十七)
其他流动负债	100			
流动负债合计	101	957,327,162.85	1,074,153,889.34	
非流动负债：	102			
△保险合同准备金	103			
长期借款	104	178,567,628.70	219,017,511.20	七、(十八)
应付债券	105			
其中：优先股	106			
永续债	107			
租赁负债	108			
长期应付款	109	68,290,590.66	67,979,574.00	七、(十九)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10			
预计负债	111			
递延收益	1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4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6	246,858,219.36	286,997,085.20	
负债合计	117	1,204,185,382.21	1,361,150,974.54	
所有者权益：	118			
实收资本	119	352,021,961.95	352,021,961.95	七、(二十)
资本公积	120			
盈余公积	121	30,296,211.96	303,396,211.95	七、(二十一)
未分配利润	122			
其他权益工具	123			
永续债	124	48,625,750.00	45,625,750.00	七、(二十二)
其中：已归还投资	125			
实收资本溢价	126	352,021,961.95	352,021,961.95	七、(二十三)
其他权益工具	127			
其中：优先股	128			
永续债	129			
资本公积	130	168,961,038.05	168,961,038.05	七、(二十四)
盈余公积	131			
其他综合收益	132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3			
专项储备	134			
盈余公积	135	15,879,416.42	15,879,416.42	七、(二十五)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6	15,879,416.42	15,879,416.42	七、(二十六)
任意公积金	137			
储备基金	138			
企业发展基金	139			
利润归还投资	140			
一般风险准备	141			
未分配利润	142	135,225,634.78	135,466,305.21	七、(二十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3			
少数股东权益	1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5	682,088,050.40	679,262,721.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6	1,886,273,432.61	2,040,413,696.10	

法定代表人：褚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佳

利润表

编制单位：浙江斗龙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元

项目	行次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	38,613,165.64	156,959,460.29	
其中：营业收入	2	38,613,165.64	156,959,460.29	七、（二十四）
△利息收入	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			
△其他业务收入	5			
二、营业总成本	6	11,913,639.00	69,281,134.27	
其中：营业成本	7	7,848,780.70	49,845,705.55	七、（二十五）
△利息支出	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11,420.50	196,124.91	
销售费用	16	3,276,754.67	4,620,640.33	七、（二十六）
管理费用	17	2,623,688.45	7,497,574.96	七、（二十七）
研发费用	18			
财务费用	19	-77,501.82	-873,872.06	七、（二十八）
其中：利息费用	20			
利息收入	21	754,571.03	1,126,162.51	七、（二十九）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其他	23			
加：其他收益	2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			
△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13,714,943.95	-9,635,894.51	七、（三十）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2,577.13	七、（三十一）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10,685,582.69	87,059,314.31	
加：营业外收入	35	888,200.69	928,179.72	七、（三十二）
其中：政府补助	36	933,200.00	928,179.72	七、（三十三）
减：营业外支出	37	2,191.0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11,573,592.36	87,987,502.17	
减：所得税费用	39	2,938,451.84	22,926,897.17	七、（三十四）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8,635,140.52	65,060,604.99	
（一）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2			
*少数股东损益	43			
（二）按现金流量分类：	44			
持续经营净利润	45	8,635,140.52	65,060,604.99	
终止经营净利润	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9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3			
5.其他	5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7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9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0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61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62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3			
9.其他	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5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	8,635,140.52	65,060,604.9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8			
八、每股收益：	69			
基本每股收益	70			
稀释每股收益	71			

法定代表人：彭晓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伍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红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0,127,509.74	198,511,559.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6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蓄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13,736,266.23	50,714,052.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23,863,775.97	249,225,612.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6,537,017.12	45,135,512.7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5,805,458.64	18,836,200.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3,001,130.66	16,165,308.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1,858,632.08	76,182,89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17,232,239.42	156,327,833.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6,631,536.55	92,897,778.08	七、（三十三）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收到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	258,613,662.30	1,145,763,672.6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71,027.7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258,613,662.30	1,145,834,700.3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6	369,702.30	493,267.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568,105,452.04	1,411,512,116.9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568,475,154.34	1,412,005,352.4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309,861,492.04	-266,170,652.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325,4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6	212,000,000.00	512,472,146.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43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	212,000,000.00	1,274,922,146.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50	66,210,403.66	391,598,424.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		501,050,758.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	66,210,403.66	892,649,183.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	145,789,596.34	382,272,962.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7	-159,375,620.65	185,022,008.53	七、（三十三）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	133,471,173.37	419,164.71	七、（三十三）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	-25,904,447.28	419,164.71	七、（三十三）

法定代表人：蒋照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洁

编制单位：浙江中拓建设租赁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金额单位：元

2020年1-3月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352,021,951.95				188,981,038.06						136,400,365.24	677,262,721.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352,021,951.95				188,981,038.06				15,879,416.42		136,400,365.24	673,262,721.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资本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任意公积金	19												
盈余公积	20												
企业年金基金	21												
利润分配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权益的分配	24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352,021,951.95				188,981,038.06				15,879,416.42		145,225,833.76	682,098,650.20

法定代表人：郑国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阮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佳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19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 次	一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94,503,000.00								9,284,975.91		77,050,340.71	280,838,316.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194,503,000.00								9,284,975.91		77,050,340.71	280,838,316.6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57,518,961.95				168,961,038.05				6,594,440.51		59,349,964.53	392,424,405.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65,944,405.04	65,944,405.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57,518,961.95				168,961,038.05							326,48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9	157,518,961.95				168,961,038.05							326,48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提取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6,594,440.51		6,594,440.51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6,594,440.51		6,594,440.51	
任意公积金	19												
2.储备基金	20												
3.企业发展基金	21												
4.利润分配结转投资	22												
3.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的分配	24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3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其他	32												
四、本年年末余额	33	352,021,961.95				168,961,038.05				15,879,416.42		136,400,305.24	673,262,721.66

法定代表人：蒋照庭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佳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注册地、组织形式及总部地址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15年5月由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SINO CROWN INTERNATIONAL PTE. LTD 共同投资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3,000.00万美元, 经历次股权变更和注册资本变更, 本公司现注册资本为61,224,489.00美元, 其中由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认缴23,418,367.00美元, 持股38.25%, 实缴23,418,367.00美元; UNIVERSAL COSMOS LIMITED 认缴7,806,122.00美元, 持股12.75%, 尚未出资;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认缴22,500,000.00美元, 持股36.75%, 实缴22,500,000.00美元; SINO CROWN INTERNATIONAL PTE. LTD. 认缴7,500,000.00美元, 持股12.25%, 实缴7,500,000.00美元。现持有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30000329604053K的营业执照, 公司注册地为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文晖路303号803室, 注册资本为61,224,489.00美元。

本公司是从事租赁业务的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二)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

本公司属服务行业, 经营范围为融资租赁及设备租赁、汽车租赁、租赁业务、汽车事务代理; 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 租赁交易咨询、顾问; 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置、维修及租后服务; 提供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保险); 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母公司以及集团总部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 集团最终母公司为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于2020年5月25日批准报出。

(五) 营业期限有限的特殊企业信息

本公司营业期限为2015年5月12日至2045年4月2日。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企业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 按照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 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能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不含应收关联方融资租赁款、保理款及逾期款项等）

无风险组合

与合同相关的保证金、押金类的其他应收款；正常的备用金性质的其他应收款

风险分析组合	应收融资租赁款及应收保理款(含应收关联方融资租赁款及保理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包括除上述组合之外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 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
风险分析组合	风险分析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2)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0-6 个月 (含 6 个月)	1.00	1.00
6 个月-1 年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含 2 年)	30.00	30.00
2-3 年 (含 3 年)	80.00	8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采用风险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本公司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保理款按客户风险等级划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 根据客户资产的风险程度和回收的可能性合理确定坏账计提比例, 计提标准按剩余本金减去保证金的风险敞口执行, 计提基数包括该客户已逾期及尚未到期部分的应收款项。

资产风险分类采用以风险为基础的五级分类方法执行, 正常类: 交易对手能够履行合同或协议, 无足够理由怀疑债务本金及收益不能按时足额偿还。关注类: 尽管交易对手目前有偿还能力, 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次级类: 交易对手的偿还能力出现明显问题, 完全依靠其正常经营收入无法足额偿还债务本金及收益, 即使执行担保, 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可疑类: 交易对手无法足额偿还债务本金及收益, 即使执行担保, 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损失类: 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 债务本金及收益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计提比例如下:

风险类型	剩余租期	计提比例 (%)
正常类	剩余租期 ≤ 2 年	1.00
	2 年 < 剩余租期 ≤ 5 年	1.50
	剩余租期 > 5 年	2.00
关注类		3.00
次级类		15.00-25.00

风险类型	剩余租期	计提比例 (%)
可疑类		30.00-50.00
损失类		100.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4. 其他计提方法说明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年)	预计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运输工具	5		20.00
办公设备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3-5	5.00	19.00-31.67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 (含 75%)]；(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 (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 (含 90%)]；(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八）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九）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十一) 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 本公司管理层会议批准，自 2019 年 1 月 1 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账款与应收票据列示	2020年3月31日“应收票据”列示金额22,902,183.56元,2020年3月31日“应收账款”列示金额130,227,519.76元;2019年12月31日“应收票据”列示金额0.00元,2019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列示金额87,771,538.47元。
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与应付账款列示	2020年3月31日“应付票据”列示金额342,276,060.34元,2020年3月31日“应付账款”列示金额25,089,581.94元;2019年12月31日“应付票据”列示金额630,245,422.42元,2019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列示金额37,923,767.29元。
“资产减值损失”项目位置下移,作为加项,损失以“-”填列	2020年1-3月“资产减值损失”-13,714,943.95元;2019年度“资产减值损失”-9,635,894.51元。

(2) 本公司管理层会议批准,自2019年6月10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相关规定,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准则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3) 本公司管理层会议批准,自2019年6月17日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相关规定,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准则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报告期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 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为了更加准确地反映本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经本公司办公会批准。对部分采用风险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比例进行了变更。

1. 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保理款

风险类型	剩余租期	变更后计提比例(%)	变更前计提比例(%)
正常类	剩余租期≤2年	1.00	1.00
	2年<剩余租期≤5年	1.50	1.00
	剩余租期>5年	2.00	1.00
关注类		3.00	3.00
次级类		15.00-25.00	15.00-25.00
可疑类		30.00-50.00	30.00-75.00
损失类		100.00	100.00

变更后对本期财务报表影响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长期应收款	-865,980.59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33,844.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9,956.17
资产减值损失	-1,399,824.66
所得税费用	-349,956.17

（三）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本公司本年度无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六、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注：《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6%和 10%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3%、9%。

七、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说明：年初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0 年 3 月 31 日，上期指 2019 年度，本期指 2020 年 1-3 月。

（一）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	24,092,552.72	183,471,173.37
其他货币资金	31,983,005.26	56,669,488.02
合计	<u>56,075,557.98</u>	<u>240,140,661.39</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983,005.26	39,669,488.02
信用证保证金	17,000,000.00	17,000,000.00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计	31,983,005.26	56,669,488.02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22,902,183.56		22,902,183.56	
合 计	22,902,183.56		22,902,183.56	

2.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无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 期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

种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532,848.24	100.00	1,305,328.48	0.99	88,658,119.66	100.00	886,581.19	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31,532,848.24	100.00	1,305,328.48		88,658,119.66	100.00	886,581.19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0-6 个月 (含 6 个月)	201,138.45	100.00	2,011.38	456,676.92	100.00	4,566.76
合计	<u>201,138.45</u>	<u>100.00</u>	<u>2,011.38</u>	<u>456,676.92</u>	<u>100.00</u>	<u>4,566.76</u>

(2) 采用风险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风险类型	剩余租期	期末数			年初数		
		计提比		坏账准备	计提比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例 (%)		账面余额	例 (%)	
正常类	剩余租期 ≤ 2 年	131,331,709.79	0.99	1,303,317.10	88,201,442.74	1.00	882,014.43
合计		<u>131,331,709.79</u>	<u>0.99</u>	<u>1,303,317.10</u>	<u>88,201,442.74</u>	<u>1.00</u>	<u>882,014.43</u>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4,801,138.45	49.27	648,011.38
西林浩辉建设有限公司	50,000,000.00	38.01	490,000.00
广西朗知森商贸有限公司	15,682,836.98	11.92	156,828.37
湖南太平洋建设有限公司	1,048,872.81	0.80	10,488.73
合计	<u>131,532,848.24</u>	<u>100.00</u>	<u>1,305,328.48</u>

(四) 预付款项

1. 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14,873,400.75	100.00				
合计	<u>14,873,400.75</u>	<u>100.00</u>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合计的比例	坏账准备
		(%)	
武汉乾诺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14,873,400.75	100.00	
合计	14,873,400.75	100.00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项	277,395.56	1,162,643.62
合计	277,395.56	1,162,643.62

1. 其他应收款项

种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294,844.00	100.00	17,448.44	5.92	1,204,178.40	100.00	41,534.78	3.4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合计	294,844.00	100.00	17,448.44		1,204,178.40	100.00	41,534.78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账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0-6 个月 (含 6 个月)	244,844.00	83.04	2,448.44	1,102,478.40	91.55	11,024.78
1-2 年 (含 2 年)	50,000.00	16.96	15,000.00	101,700.00	8.45	30,510.00
合计	294,844.00	100.00	17,448.44	1,204,178.40	100.00	41,534.78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合计的 比例 (%)	坏账准备
浙江鑫亚控股集团有限 公司	押金保证金	238,794.00	0-6 个月 (含 6 个月)	80.99	2,387.94
浙江交投绿城物业服务 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	1-2 年 (含 2 年)	16.96	15,000.00
宋魏泰	备用金	5,000.00	0-6 个月 (含 6 个月)	1.70	50.00
浙江德鑫物业服务有限 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50.00	0-6 个月 (含 6 个月)	0.35	10.50
合计		<u>294,844.00</u>		<u>100.00</u>	<u>17,448.44</u>

(六)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874,232,130.44	917,155,914.01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 额	891,807,324.52	927,660,503.7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17,575,194.08	10,504,589.70
合计	<u>874,232,130.44</u>	<u>917,155,914.01</u>

(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11,805,736.90	17,679,283.90
合计	<u>11,805,736.90</u>	<u>17,679,283.90</u>

(八)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671,919,757.23	31,441,562.78	1,640,478,194.45	1,689,765,467.98	18,121,279.78	1,671,644,188.20
其中：未实现融资 收益	125,825,794.87		125,825,794.87	126,948,675.82		126,948,675.82
减：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应收款	891,807,324.52	17,575,194.08	874,232,130.44	927,660,503.71	10,504,589.70	917,155,914.01
合计	<u>780,112,432.71</u>	<u>13,866,368.70</u>	<u>766,246,064.01</u>	<u>762,104,964.27</u>	<u>7,616,690.08</u>	<u>754,488,274.19</u>

1. 期末五级分类情况

项目	剩余租期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正常类	剩余租期≤2 年	570,147,085.14	4,917,851.11	565,229,234.03
	2 年<剩余租期≤5 年	291,815,433.47	4,199,474.00	287,615,959.47
关注类		809,957,238.62	22,324,237.67	787,633,000.95
合计		<u>1,671,919,757.23</u>	<u>31,441,562.78</u>	<u>1,640,478,194.45</u>

(九)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658,358.52	1,255,728.82
合计	<u>1,658,358.52</u>	<u>1,255,728.82</u>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合计	<u>2,240,469.16</u>	<u>513,451.64</u>		<u>2,753,920.80</u>
其中：办公设备	31,464.33	513,451.64		544,915.97
运输工具	2,024,462.65			2,024,462.65
电子设备	184,542.18			184,542.18
二、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合计	<u>984,740.34</u>	<u>110,821.94</u>		<u>1,095,562.28</u>
其中：办公设备	6,748.48	1,494.56		8,243.04
运输工具	881,001.33	101,223.16		982,224.49
电子设备	96,990.53	8,104.22		105,094.75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u>1,255,728.82</u>			<u>1,658,358.52</u>
其中：办公设备	24,715.85			536,672.93
运输工具	1,143,461.32			1,042,238.16
电子设备	87,551.65			79,447.43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1,255,728.82</u>			<u>1,658,358.52</u>
其中：办公设备	24,715.85			536,672.93
运输工具	1,143,461.32			1,042,238.16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电子设备	87,551.65			79,447.43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消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8,191,084.93	32,764,339.70	4,762,348.94	19,049,395.75
1. 资产减值准备	8,191,084.93	32,764,339.70	4,762,348.94	19,049,395.75
合计	<u>8,191,084.93</u>	<u>32,764,339.70</u>	<u>4,762,348.94</u>	<u>19,049,395.75</u>

(十一)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0,000,000.00	
保证借款	68,000,000.00	18,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u>238,000,000.00</u>	<u>68,000,000.00</u>

(十二)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情况表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2,676,060.34	135,665,422.42
信用证	279,600,000.00	494,580,000.00
合计	<u>342,276,060.34</u>	<u>630,245,422.42</u>

(十三)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表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25,089,581.94	37,923,767.39
合计	<u>25,089,581.94</u>	<u>37,923,767.39</u>

(十四)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18,814.57	5,804,253.65	5,846,135.11	376,933.1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4,724.53	104,724.53	
三、辞退福利				
合计	<u>418,814.57</u>	<u>5,908,978.18</u>	<u>5,950,859.64</u>	<u>376,933.11</u>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410,405.04	5,410,405.04	
二、职工福利费		109,612.86	109,612.86	
三、社会保险费		<u>109,962.75</u>	<u>109,962.75</u>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97,151.19	97,151.19	
2. 工伤保险费		1,579.20	1,579.20	
3. 生育保险费		11,232.36	11,232.36	
4.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174,273.00	174,27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18,814.57		41,881.46	376,933.11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u>418,814.57</u>	<u>5,804,253.65</u>	<u>5,846,135.11</u>	<u>376,933.11</u>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104,670.64	104,670.64	
二、失业保险费		53.89	53.89	
合计		<u>104,724.53</u>	<u>104,724.53</u>	

(十五) 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应交	本期已交	期末余额
企业所得税	16,601,176.66	6,377,190.83	2,989,320.08	19,989,047.41
印花税	390.60	11,420.00	11,810.6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5,502.74	777,886.41	768,178.02	25,211.13
残疾人保障金	3,499.71			3,499.71
合计	<u>16,620,569.71</u>	<u>7,166,497.24</u>	<u>3,769,308.70</u>	<u>20,017,758.25</u>

(十六)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利息	1,658,890.64	1,530,933.64
其他应付款项	49,667,330.88	51,888,933.24
合计	<u>51,326,221.52</u>	<u>53,419,866.88</u>

1. 应付利息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509,878.97	1,446,084.47
短期借款计提利息	149,011.67	84,849.17
合计	<u>1,658,890.64</u>	<u>1,530,933.64</u>

2.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关联方往来	461,788.42	285,596.80
单位往来款	299,329.80	
代扣代缴款项	61,439.28	59,603.31
预提费用	5,101,921.94	4,189,965.80
预提融资租赁销项税	43,694,056.44	47,353,767.33
其他	48,895.00	
合计	<u>49,667,330.88</u>	<u>51,888,933.24</u>

(2) 按账龄列示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原因
1年以内(含1年)	48,392,397.09	49,589,195.03	
1-2年(含2年)	1,274,933.79	2,283,305.93	
2-3年(含3年)		16,432.28	
合计	<u>49,667,330.88</u>	<u>51,888,933.24</u>	

(十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5,127,288.69	230,887,809.76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5,323,319.00	36,649,335.00
合计	<u>280,450,607.69</u>	<u>267,537,144.76</u>

(十八)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质押借款	278,149,080.00	310,946,440.00
保证借款	145,545,837.39	138,958,881.05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45,127,288.69	230,887,809.76
合计	<u>178,567,628.70</u>	<u>219,017,511.29</u>

(十九)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68,296,590.66	57,970,574.66
合计	<u>68,296,590.66</u>	<u>57,970,574.66</u>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融资租赁保证金	68,296,590.66	57,970,574.66
合计	<u>68,296,590.66</u>	<u>57,970,574.66</u>

(二十)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			投资金额	所占比 例 (%)
合计	<u>352,021,961.95</u>	<u>100.00</u>			<u>352,021,961.95</u>	<u>100.00</u>
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	157,518,961.95	43.84			157,518,961.95	43.84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5,877,250.00	42.12			145,877,250.00	42.12
SINO CROWN INTERNATIONAL PTE. LTD	48,625,750.00	14.04			48,625,750.00	14.04

(二十一)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资本溢价	168,961,038.05			168,961,038.05
合计	<u>168,961,038.05</u>			<u>168,961,038.05</u>

(二十二)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15,879,416.42			15,879,416.42
合计	<u>15,879,416.42</u>			<u>15,879,416.42</u>

(二十三)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本期年初余额	136,400,305.24	77,050,340.71
本期增加额	8,825,328.54	65,944,405.04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8,825,328.54	65,944,405.04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6,594,440.51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6,594,440.51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转增资本		
其他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145,225,633.78	136,400,305.24

(二十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38,613,165.64	7,848,480.70	156,959,960.28	48,846,705.55
其中：经营租赁	214,255.23	173,435.04	939,772.84	796,165.83
融资租赁	34,524,194.87	7,143,379.00	150,273,739.42	48,050,539.72
商业保理	3,874,715.54	531,666.66	5,746,448.02	
合计	38,613,165.64	7,848,480.70	156,959,960.28	48,846,705.55

(二十五)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265,841.67	4,205,145.97
劳动保护费	6,600.00	113,394.16
业务宣传费	4,313.00	214.00
仓储费		301,886.80
合计	3,276,754.67	4,620,640.93

(二十六)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42,999.62	4,439,698.85
租赁费	349,265.76	1,020,431.73
修理费	247,681.15	
差旅费	98,666.52	985,542.28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90,402.00	113,375.51
业务招待费	50,089.96	295,716.02
会议费	25,399.60	9,459.61
水电（能源）费	24,630.66	108,297.94
聘请中介机构	13,018.87	300,373.88
折旧费	9,598.78	41,631.95
邮电费	6,650.10	50,821.39
劳动保护费	6,600.00	31,709.49
其他	58,582.43	100,476.31
合计	<u>3,623,485.45</u>	<u>7,497,534.96</u>

（二十七）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754,371.03	1,125,163.54
其他	6,869.21	245,291.46
合计	<u>-747,501.82</u>	<u>-879,872.08</u>

（二十八）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3,714,943.95	-9,635,894.51
合计	<u>-13,714,943.95</u>	<u>-9,635,894.51</u>

（二十九）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617.13		
合计	<u>-3,617.13</u>		

（三十）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888,200.00	928,179.72	888,200.00
其他	0.69		0.69
合计	<u>888,200.69</u>	<u>928,179.72</u>	<u>888,200.69</u>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朝晖街道企业政策补助	888,200.00	928,179.72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888,200.00	928,179.72

(三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191.92	
合计		<u>2,191.92</u>	

(三十二)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377,190.83	24,429,870.77
递延所得税调整	-3,428,735.99	-2,408,973.64
合计	<u>2,948,454.84</u>	<u>22,020,897.13</u>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773,783.38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943,445.8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008.9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其他	
所得税费用	<u>2,948,454.84</u>

(三十三) 现金流量表

1.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8,825,328.54	65,944,405.0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3,714,943.95	9,635,894.5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0,821.94	428,972.77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17.1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91.9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428,735.99	-2,408,973.6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4,742.23	-1,506,543.5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017,685.88	27,798,213.9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6,624,786.55</u>	<u>99,897,778.08</u>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092,552.72	183,471,173.37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83,471,173.37	449,164.7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159,378,620.65</u>	<u>183,022,008.63</u>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u>24,092,552.72</u>	<u>183,471,173.37</u>
其中：1. 库存现金		
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092,552.72	183,471,173.37
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 存放同业款项		
6.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92,552.72	183,471,173.3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三十四）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1,983,005.26	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证金

八、或有事项

1. 2019年9月，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质押合同》（合同编号：HZ33（国内证）20190005-31），以本公司与河南中联交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A-0006）号）项下应收河南中联交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人民币51,661,111.10元的应收账款做质押，为本公司与该行签订的《国内信用证开证合同》（合同编号：HZ33（国内证）20190005）项下的国内信用证提供担保。

2019年9月，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HZ33（高质）201900001），以本公司与山西建邦集团铸造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A-0008）号）项下金额为人民币97,753,456.50元和本公司与山西通才工贸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A-0009）号）项下金额为人民币119,476,446.90元的应收账款做质押，为本公司与该行签订的《最高额融资合同》（合同编号：HZ33（融资）20190008）项下的国内信用证和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217,229,903.40元，债权确定期间为2019年8月30日至2020年8月30日。

2019年11月，本公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HZ33（高质）201900002），以本公司与江苏省镇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A-0010）号）及《融资租赁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A-0011）号）项下金额分别为人民币111,046,575.72元和人民币55,523,287.80元的应收账款做质押，为本公司与该行签订的《最高额融资合同》（合同编号：HZ33（融资）20190008）项下的国内信用证和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166,569,863.52元，债权确定期间为2019年8月30日至2022年11月05日。

截止2020年3月31日，上述担保项下国内信用证余额60,750,000.00元，长期借款余额131,800,000.00元。

2. 2019年3月，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德胜支行签订《应收账款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295172019000000003），以本公司与昌乐新迈纸业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8】租字第（A-0006）号）项下金额为人民币105,234,000.00元的应收账款做质押，为本公司与该行签订的《保理融资协议》（合同编号：95172019280036）项下的保理融资提供担保。

2019年6月，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德胜支行签订《应收账款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2295172019000000005），以本公司与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A-0002）号）项下金额为人民币198,820,482.90元的应收账款做质押，为本公司与该行签订的《保理融资协议》（合同编号：95172019280036）项下的保理融资提供担保。

截止2020年3月31日，上述担保项下长期借款余额146,349,080.00元。

3. 2020年1月，本公司与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签订《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合同编号：ZSJK（质押）20200113001），以本公司与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国内商业保理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保理字第（B-0004）号）、《国内商业保理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保理字第（B-0005）号）、《国内商业保理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保理字第（B-0006）号）、《国内商业保理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保理字第（B-0007）号）、《国内商业保理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保理字第（B-0009）号）项下金额为人民币64,600,000.00元的应收账款，以与水城县鑫新炭素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8】租字第（A-0009）号）项下金额为人民币40,381,424.38元的应收账款，以与唐山市德龙钢铁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A-0003）号）项下金额为人民币52,015,972.22元的应收账款，以与广西顶锋不锈钢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7】租字第（C-0001）号）项下金额为人民币17,578,813.43元的应收账款，以与万城万充（杭州）新能源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WCWC-0001）号）、《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WCWC-0002）号）、《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WCWC-0003）号）、《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WCWC-0006）号）、《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WCWC-0011）号）项下金额为人民币71,293,576.51元的应收账款做质押，为本公司与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签订的《委托贷款借款合同》（合同编号：WT2020010001）项下的委托贷款融资提供担保。

截止2020年3月31日，上述担保项下短期借款余额120,000,000.00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4. 信用证事项

信用证号码	受益人	币种	信用证金额	到期日	未使用金额
KZ7679190129AA	万城万充（广州）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RMB	29,780,000.00	2020-10-26	
KZ7679190130AA	万城万充（广州）新能源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RMB	19,070,000.00	2020-11-2	
DL1980101000026	山东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RMB	70,000,000.00	2020-5-22	
DL1980101000039	唐山市德龙钢铁有限公司	RMB	100,000,000.00	2020-6-15	

信用证号码	受益人	币种	信用证金额	到期日	未使用金额
02070DL1900007	山西建邦集团铸造有限公司	RMB	19,500,000.00	2020-9-7	
02070DL1900009	江苏省镇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RMB	13,750,000.00	2020-4-27	
02070DL1900010	江苏省镇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RMB	13,750,000.00	2020-7-27	
02070DL1900011	江苏省镇鑫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RMB	13,750,000.00	2020-10-26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亿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 表决权比例(%)
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	杭州	商务服务业	100.00	38.25	38.25

（二）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有关信息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
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控股公司
浙江中拓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控股公司
湖南中拓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控股公司
湖南中拓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控股公司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控股公司
广西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控股公司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交工金筑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交工高等级公路养护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交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交投绿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三) 关联方交易

交易类型	企业名称	关联方 关系性质	交易金额	交易金额占同类 交易总额的比例 (%)	未结算 项目金额	未结算项目金 额坏账准备金 额	定价政策
一、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水电费	浙江交投绿城 物业服务有限 公司	同一最终 控制方	16,254.38	65.99	50,000.00	15,000.00	合同价
委贷利息	浙江浙商金控 有限公司	母公司	1,258,381.14	16.03	191,400.00		合同价
二、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商业保理	浙江中拓供应 链管理有限公 司	少数股东 控股公司	1,030,188.69	26.59			合同价
商业保理	浙商中拓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	188,679.24	4.87			合同价
经营租赁	浙江中拓物流 科技有限公司	少数股东 控股公司	13,458.75	6.28			合同价
经营租赁	浙江交工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 控制方	125,132.75	58.40			合同价
经营租赁	浙江交工金筑 交通建设有限 公司	同一最终 控制方	61,061.95	28.50			合同价
经营租赁	浙江浙商金控 有限公司	母公司	14,601.78	6.82			合同价

(四)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应收项目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余额
浙江交投绿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0,000.00	15,000.00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5,000.00	71.25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收款	5,000.00	71.25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64,801,138.45	648,011.38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应付项目	期末余额
浙江中拓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270,388.42
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长期应付款	250.00

关联方名称	应付项目	期末余额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期应付款	250.00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8,800.00
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191,400.00

(五)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贷款担保金额	票据/信用证担保金额	小计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21,700,517.39	78,293,055.08	299,993,572.47	2018-3-22	2022-5-23	否
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69,994,400.00	232,000,000.00	501,994,400.00	2019-5-23	2022-11-5	否

(六)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浙江中拓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车辆	2018-7-17	2025-7-17	合同价	13,458.75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备	2018-1-30	2021-1-30	合同价	48,672.57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车辆	2018-3-2	2021-3-2	合同价	76,460.18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浙江交工金筑交通建设有限公司	车辆	2017-3-15	2023-3-15	合同价	61,061.95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	车辆	2019-8-22	2022-8-22	合同价	14,601.78
合计						214,255.23

(七) 为关联方提供的保理业务

1. 本公司与广西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保理业务

2019年6月，本公司与广西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中拓公司”或“卖方”）签订《保理业务协议》（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保理字第（B-0001号））及其补充合同，协议约定广西中拓公司拟将销售货物/提供服务形成的应收款项的债权转让给本公司，并申请获得本公司的无追索权保理业务。

鉴于此，本公司与广西朗知森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朗知森公司”或“买方”）签订《保理融资业务合作协议》（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保理合作字第（B-0001号））及其补充合同，协议约定本公司为其核定的信用额度最高限额为人民币2,000.00万元，有效期自合同签署生效之日起至2021年6月27日，本公司在该额度范围内对广西朗知森公司

的信用风险向卖方承担坏账担保的责任。

同时，严昊和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与本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中拓保【2019】保证字第（B-0001-01）号和中拓保【2019】保证字第（B-0001-02）号）为广西朗知森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上述协议，本年度广西中拓公司就其与广西朗知森签订的《钢材采购合同》（合同编号：G-LZS-001）项下应收账款合计10,966,624.71元陆续转让给本公司，累计融资35,676,335.83元，融资利息与保理手续费均为由广西朗知森公司承担，截至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余额15,682,836.98元。

2. 本公司与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的保理业务

2019年6月，本公司与浙商中拓集团（湖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中拓公司”或“卖方”）签订《保理业务协议》（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保理字第（B-0002）号）及其补充合同，协议约定湖南中拓公司拟将销售货物/提供服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债权转让给本公司，并申请获得本公司的无追索权保理业务。

鉴于此，本公司与湖南太平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太平洋公司”或“买方”）签订《保理融资业务合作协议》（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保理字第（B-0002）号）及其补充合同，协议约定本公司为其核定的信用额度最高限额人民币1,000.00万元，本公司在该额度范围内对湖南太平洋公司的信用风险向卖方承担坏账担保的责任。

同时，严昊和太平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分别与本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分别为：中拓保【2019】保证字第（B-0002-01）号和中拓保【2019】保证字第（B-0002-02）号）为湖南太平洋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根据上述协议，本年度湖南中拓公司就其与湖南太平洋公司签订的《钢材采购合同》（合同编号：G-LZS-002）项下的应收账款合计1,048,872.81元陆续转让给本公司，累计融资10,988,454.36元，融资利息与保理手续费均由湖南太平洋公司承担，截至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1,048,872.81元。

3. 本公司与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业务及保理业务

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拓集团”）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A-0016）号），中拓集团将其拥有的5台电脑，账面净值合计19,354.96元，以5,000.00元的价格转让给本公司，再由本公司出租给中拓集团使用，租赁期限为3年，以2019年12月20日为租金概算起租日。分3年每年年末等额还本付息。租赁期限届满，中拓集团清偿完全部租金及其他款项后以名义价100元按“现时现价”留购租赁物，取得租赁物所有权。

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中拓集团签订无追索权的《国内商业保理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保理字第（B-0009）号），协议约定应收账款融资额度人民币11,995,000.00元，有效期自2019年12月31日至2021年12月30日。同日，中拓集团将其对浙江交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景宁至文成公路第JW1J-04标项目经理部应收账款合计人民币

10,875,770.76元以人民币10,000,000.00元价格转让给本公司，融资期限自2019年12月31日至2020年4月29日。截至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10,000,000.00元。

4. 本公司与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业务及保理业务

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浙江中拓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拓供应链”）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租字第（A-0015）号），中拓供应链将其拥有的5台电脑，账面净值合计12,950.98元，以5,000.00元的价格转让给本公司，再有本公司出租给中拓供应链使用，租赁期限为3年，以2019年12月20日为租金概算起租日。分3年每年年末等额还本付息。租赁期限届满，中拓供应链清偿完全部租金及其他款项后以名义价100.00元按“现实价”留购租赁物，取得租赁物所有权。

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中拓供应链签订无追索权的《国内商业保理合同》（合同编号：中拓租【2019】保理字第（B-0004、5、6、7）号），协议约定应收账款融资额度合计为人民币55,000,000.00元，有效期均自2019年12月31日至2021年12月30日。同日，中拓供应链将其对交工集团各项目部及其子公司的应收账款合计人民币54,714,166.56元以人民币54,600,000.00元的价格转让给本公司，融资期限均自2019年12月31日至2020年4月29日。截止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账面应收账款余额54,600,000.00元。

十一、有助于财务报表使用者评价企业管理资本的目标、政策及程序信息

无。

十二、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2019年1月11日，本公司与广东万城万充电动车运营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租赁业务合作协议》，协议约定本公司授予广东万城万充电动车运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网约车配套融资租赁合作额度7亿元整，额度有效期为3年，即自2019年1月11日至2022年1月10日，湖州中植融云投资有限公司为该事项提供质押担保，质押物为其持有的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8,891.35万股股票（占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13.61%）。

截止2020年3月31日，本公司累计向广东万城万充电动车运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放428,778,733.00元融资租赁款，期末账面剩余应收融资租赁款311,587,023.53元，剩余租赁保证金8,575,574.66元，融资租赁敞口余额303,011,448.87元。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公司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财务报表附注于2020年05月25日经公司管理当局批准报出。



浙江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陈钦强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0-09-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181198009056255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4304000500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年2月13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2018 检

2011 年 2 月 28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304000500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3 年 2 月 13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9 检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 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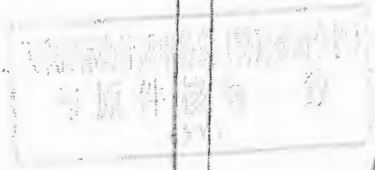


2020 检



姓名 阮铭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7-08-0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52230189708020013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150463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Association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4 月 03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营业执照

(副本) (15-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信息、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咨询；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值在1.4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下期出资时间为2020年6月30日。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登记机关



2020年06月05日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1月14日

附件三

三、委托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浙江万邦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 中国 杭州钱潮路636号万邦大厦 邮编Postcode: 310020

ADD: wanbang building, 636 qianchao road, Hangzhou, China

电话TEL: (0571)85215018 85215020 传真FAX: (0571)85215018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329604053K



扫描二维码
获取更多
企业信息

名称 浙江万邦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法定代表人 蒋晓峰
经营范围 融资租赁及投资租赁;汽车租赁、租赁业务、汽车租赁代理;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交易咨询、顾问;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置、维修及售后服务;提供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金融、证券、保险);兼营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涉及许可证的凭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陆仟壹佰贰拾贰万肆仟肆佰捌拾玖美元
成立日期 2015年05月12日
营业期限 2015年05月12日至2045年04月02日
住所 杭州市下城区文晖路303号803室



登记机关

2019年06月04日

Zhejiang wanbang certified Tax Advisor Agency co

附件四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复印件

- 1、机动车辆行驶证复印件 15 份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浙A0XE52 车辆类型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浙江中南租赁有限公司

住址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文晖路303号803室

品牌型号 大众汽车牌SVW6451JED

车辆识别代号 LVX065H162213587

发动机号 7F4098

有效期限 2017-04-07 至 2017-04-07



浙A0XE52 档案编号

核定人数 5人

质量 1710kg

外廓尺寸 4506×1809×1685mm

备注

检验有效期至2019年04月浙A(01)

检验记录



33400234431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浙A603EM 车辆类型 小型普通客车
Plate No. Vehicle Type

所有人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Owner

住址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文晖路303号803室
Address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福特牌CAF6490A53
Use Characteristic Model

车辆识别代号 LVSHFCAC8GH212946
VIN

发动机号码 GA106709
Engine No.

注册日期 2016-12-02 发证日期 2016-12-02
Register Date Issue Date

浙A603EM 检验有效期至2020年12月浙A(99)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浙A0BE96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轿车

所有人 浙江中恒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址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文晖路503号803室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大众汽车牌SVW718108U

浙江省杭州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SVD78A44HM014119

市公安局交

发动机号码

A72379

交警大队

注册日期

2017-03-03 发证日期 2017-03-03

浙A0BE96

档案编号

5人

2100k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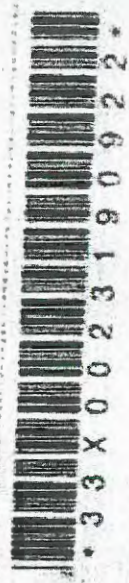
1580kg

4872×1834×1484mm



检验有效期至2019年03月浙A(01)

汽油



33X0023190922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浙A5807

车辆类型

轻型普通货车

所有人

浙江中街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所

浙江省下城区文晖路303号803室

识别代号

LFVAFH120291504

发动机号

LEF42H12042049

浙A5807 检验有效期至2019年03月浙G(99)

浙A5807 检验有效期至2020年03月浙G(99)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浙AA5806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轻型普通货车

所有人 Owner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杭州市下城区文晖路303号803室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江铃牌JX:020TSD4

浙江省杭州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EFADCD11CHP26525

市公安局交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G8118169

通警察支队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7-03-20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7-03-20

号牌号码 浙AA5806

核定载人数 2+3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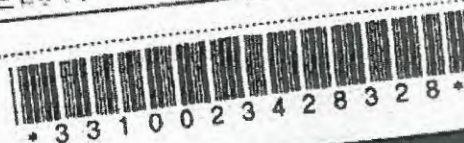
整备质量 1570kg

外廓尺寸 5050×1690×1645mm

强制报废期止 2025-03-20

检验有效期至2018年03月浙A(01)

检验记录 柴油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浙A5809 车型 轻型普通货车

所有人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所 杭州市下城区文晖路303号803室

品牌型号 江铃牌JX1020T50-

车辆识别代号 LEFADCD1XGHE27625

发动机号 G8122896

注册日期 2017-03-28 发证日期 2017-03-28

浙江省杭州 市公安局文 警支队

浙A5809 检验有效期至2017年03月浙G1981
浙A5809 检验有效期至2017年03月浙G19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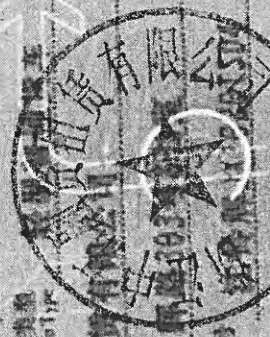
浙A88J8 2019年03月浙E(99)

浙A88J8 2019年03月浙E(99)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浙A88J8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Owner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杭州市下城区文苑路603号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别克GL8
注册地 Registration	浙江省杭州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EFNA22B11G1838617
市公安局交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GB169796
警察支队		注册日期 Reg. Date	2017-03-31



浙AF51T5 检验有效期至 2019 年 07 月 浙 G(99)

浙AF51T5 检验有效期至 2020 年 07 月 浙 G(99)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浙AF51T5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轻型普通货车

所有人
Owner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杭州市下城区文晖路303号803室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江铃牌JX4820TS04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EF006018HHP18813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H6080574

注册日期
Registered Date

2017-07-06

发证日期
Issued Date

2017-07-06

浙江省杭州
市公安局交
警支队

浙 AF5117 检验有效期至 2019 年 07 月浙 G(99)

浙 AF5117 检验有效期至 2020 年 07 月浙 G(99)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号牌号码
浙 AF5117

所有人
浙江中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址
杭州市下城区文晖路 103 号

使用性质
非营运

浙江省杭州
市公安局交
警支队

发动机号
LEFAD2D12H09534

车辆识别代号
H3033331

注册日期
2010-11-10

157 60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浙AF5179

车辆类型

轻型普通货车

所有人

浙江中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杭州市下城区文晖路303号303室

使用性质

非营运

江铃牌JX1020T504

浙江省杭州

车辆识别代号

LEFADCD16HHP18812

公安局交

注册日期

H6039597

检验日期

2017-07-05

2017-07-06

浙AF5179 检验有效期至

2019-06-09

浙AF5179 检验有效期至

2019-06-09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浙A5936Z

车辆类型 轻型普通货车

所有人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地址 杭州市下城区文晖路303号803室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江铃牌 JX1030T56A5

浙江省杭州 车辆识别代号 LEFADBG16HHP43453

市公安局交 车辆号牌 HC186956

交通警察支队 检验日期 2018-03-01 有效期至 2018-03-01

浙A5936Z 检验有效期至2018年03月浙A5936Z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浙AR07C6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轻型普通货车

所有人
Owner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杭州市下城区文晖路393号863室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解放CA1123B15Q45

浙江省杭州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F3DDU1NHE48456

市公安局交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HC186502

通警察支队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8-03-01

发证日期

2018-03-01

浙AR07C6 检验有效期至2020年03月浙E(99)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只陸三
Place No
所有
Over

新江76C1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数量 Quantity	重量 Weight	长度 Length	宽度 Width	高度 Height	轴数 Axles	轴重 Axle Weight	总重 Total Weight
轿车 Sedan	1	1500kg	4.5m	1.8m	1.5m	4	375kg	1500kg
SUV SUV	1	2000kg	4.8m	2.0m	1.8m	4	500kg	2000kg
货车 Truck	1	3500kg	6.0m	2.5m	2.2m	6	583kg	3500kg
客车 Bus	1	12000kg	12.0m	2.5m	3.0m	6	2000kg	12000kg
摩托车 Motorcycle	1	200kg	2.0m	0.8m	1.2m	2	100kg	200kg
自行车 Bicycle	1	15kg	1.8m	0.6m	1.0m	2	7.5kg	15kg
三轮车 Tricycle	1	300kg	2.5m	1.0m	1.2m	3	100kg	300kg
拖车 Trailer	1	10000kg	10.0m	2.5m	2.2m	4	2500kg	10000kg
其他 Other	1	500kg	3.0m	1.5m	1.5m	4	125kg	500kg

小型轿车

浙江中拓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江 址
A006055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文晖路303号803室

品牌型号
Model

斯柯达牌SVW71613DS

...別代号

1SVNX4NGXJN050405

动机号码

A44653

通警察支队

2018-07-11

2018-07-17

号牌号码 浙A176C1 档案编号

核定人数 5人

1625kg

整备质量.....1145kg

外廓尺寸

4512X1796X

生
备

记录

銘錄身障至2020年7月止 目錄A(91)

汽油



3340027259867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Plate No. 浙AW0612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轿车

所有人 Owner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址 Address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文晖路303号803室

使用性质 Use Character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斯柯达牌 SVW71819FU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SVCF2NP8.N032869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H51927

浙江省湖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8-07-17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8-07-07

号牌号码 Plate No. 浙AW0612 档案编号 2035KQ

核定载人数 5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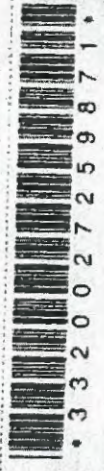
整备质量 1495kg

外廓尺寸 4861 X 1865 X 1489

备注

检验有效期至2020年07月浙A1011

汽油



中华人民共和国机动车行驶证

Vehicle Licens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号牌号码 浙AV42X2

车辆类型
Vehicle Type

小型普通客车

所有人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文晖路303号803室

使用性质 非营运

品牌型号
Model

别克牌SGM6531UBA1

浙江省杭州

车辆识别代号
VIN

LSGUA84LXKF038941

市公安局交

发动机号码
Engine No.

191446134

巡警支队

注册日期
Register Date

2019-08-27

发证日期
Issue Date

2019-08-27

号牌号码 浙AV42X2

档案编号

2415kg

核定载人数 7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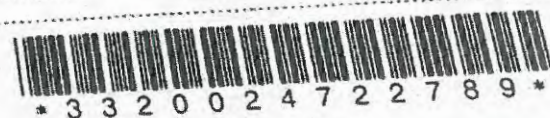
整备质量 1860kg

外廓尺寸 5256×1878×1776mm

备注

检验有效期至2021年08月浙A(99)

检验记录 汽油



附件五

五、委托人和有关当事人承诺函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承诺函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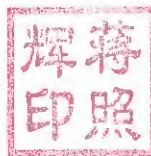
因增资扩股需要，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委托贵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进行评估。为确保评估机构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资产评估，我们共同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 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经得到批准；
2. 所提供的财务会计及其他资料真实、准确、完整、合规，有关重大事项如实地充分揭示；
3. 所提供的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资料客观、真实、完整、合理；
4.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5.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6.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评估报告提交日期间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7. 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8. 所提供的资产评估情况公示资料真实、完整。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年6月20日

附件六

六、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的委托，我们对贵公司拟实施增资扩股行为所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以2020年3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具备相应的职业资格。
-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 三、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根据资产评估准则选用了评估方法。
- 五、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评估结论合理。
- 七、评估工作未受到非法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签名：



资产评估师签名：



2020年6月20日

附件七

七、资产评估机构备案文件或者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宁波市财政局

甬财资备案〔2018〕18号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备案公告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报来的《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予以备案。

一、资产评估机构名称为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

二、法定代表人为梅芳。

三、资产评估机构的股东的基本情况，申报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基本情况等备案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可通过财政部、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证书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从事证券、期货相关评估业务。



批准文号：财企[2009]23号 证书编号：0571036002
变更文号：财办企[2014]70号
序列号：000135



发证时间：二



月十三

附件八

八、资产评估机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37200826149 (1/1)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梅芳

经营范围 整体企业评估、单项资产评估(包括房地产、机器设备、流动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财产等);公司重组专业咨询、设计或评估企业内部控制制度、项目可行性和项目评价、投资价值分析、基建财务审核咨询;财务会计、资产评估的培训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或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和未列入地方产业发展负面清单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壹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0年03月08日

营业期限 2000年03月08日至2049年03月07日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布政巷16号科创大厦1903室



登记机关



2019年06月1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九

九、签名资产评估师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余洁

性别：女

登记编号：33140034



单位名称：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杭州分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14-12-03

年检信息：通过 (2019-06-04)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20-06-01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 登记卡

(评估机构人员)

姓名：程超

性别：女

登记编号：30130008



单位名称：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初次执业登记日期：2013-06-21

年检信息：通过（2019-08-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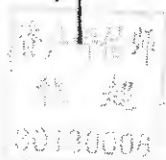
(扫描二维码，查询评估师信息)

所在行业组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本人签名：

程超

本人印鉴：



打印日期：2020-06-01

资产评估师信息以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官网查询地址：<http://cx.cas.org.cn>

附件十

十、委托合同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甲方：即资产评估委托人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乙方：即接受委托之评估机构

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甲方拟进行增资扩股，需要对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委托乙方作为评估机构，乙方同意接受甲方的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及《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等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订立本委托合同，双方必须共同遵守。

第一条 业务内容：

1、资产评估目的：为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提供该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参考依据。

2、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对象为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范围为评估对象所涉及的全部资产及负债，流动资产、长期应收款、固定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相关负债等。

3、资产评估基准日：2020年3月31日

4、价值类型：根据本次评估对应的经济行为需要和甲方的要求，本次评估采用的价值类型确定为市场价值，其定义为：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压制的情况下，对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中，某项资产应当进行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和义务

1、在评估人员的指导和参与下，甲方完成待评估资产及有关债权、债务进行全面清查，在2020年5月30日前提供评估所需要的全部资料，包括经济行为的批准文件、清查评估申报表、财务账簿凭证、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资料、重要经济合同、历史生产经营情况介绍、未来生产经营计划及预测资料、以及其他有关资料。委托人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应当对其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其他重要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进行确认，确认方式包括签字、盖章或者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作为评估程序的一部分，甲方应提供有关资产评估事项的说明、被评估单位管理层声明书和承诺函各一份，以明确甲方对提供文件、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2、密切配合乙方进行的评估工作，指定专业人员配合乙方进行现场勘察、往来账款函证及其他资产抽

查核实工作，如实提供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维护保养、拆建拆除记录，如实反映库存物资质量状况和账外实存资产等情况，如实介绍企业生产、产品、市场、竞争等情况及未来生产经营状况预测等情况。

3、根据资产评估业务需要，负责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与其他相关当事人之间的协调。

4、根据评估业务需要为乙方评估人员提供适当的食宿、交通、办公条件及评估工作中其他必要条件和协助。

5、按本约定书规定及时足额支付评估费用。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和义务

1、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进行分析、估算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是乙方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责任。

2、根据评估工作需要，指导甲方进行资产清查、填报资产及收集准备资料。

3、对申报评估资产进行抽查核实，实地调查，实事求是地对资产进行调查勘察。

4、按本约定书约定的时间、方式向甲方提交资产评估报告书。

第四条 评估费用及支付方式

1、根据本项目评估工作的繁简程度、工作量大小，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本次资产评估收费额为（大写）

2、支付方式：乙方出具正式评估报告且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7个自然日内一次性支付所有费用。

第五条 评估报告提交期限及方式

1、按照约定的时间，乙方应在进场后16日内完成评估工作，出具评估征求意见稿。

2、乙方采用书面形式向甲方提交评估报告书共计6份，由乙方采用快件投递方式送达甲方。

第六条 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使用，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除前述情形，任何未经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机构和个人不能由于得到评估报告而成为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2、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目的及用途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3、委托人或者评估报告使用人在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内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4、未经委托人书面许可，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5、未征得资产评估机构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五、禁止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使用甲方提供的资料为其他任何单位和个人出具资产评估报告，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

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第七条 保密条款

双方均应保守在资产评估过程中知悉的对方相关当事方的商业秘密和其他有关信息，未经许可，不能在为完成本委托合同事项以外的任何场合、以任何方式披露或使用。甲乙双方各自应对违反保密义务造成的他方损失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第八条 委托合同的变更、中止和解除

1、本委托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发现相关事项约定不明确，或者履行评估程序受到限制需要增加、调整约定事项的，可以协商对委托合同相关条款进行变更，并签订补充协议或者重新签订委托合同。

2、本委托合同签订后，评估目的、评估对象、评估基准日、评估报告使用者发生变化，或者评估范围发生重大变化，甲乙双方应当签订补充协议或者重新签订委托合同。

3、由于出现不可预见的情况，影响评估工作如期完成或需提前提交资产评估报告书时，甲乙双方应及时通知对方，并经协商变更约定事项。

4、由于不可抗力造成无法履行本业务约定事项的，可以解除本委托合同。

5、因委托人或者其他相关当事人原因导致资产评估程序受限，资产评估机构无法履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资产评估机构可以单方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委托人应按照已经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6、委托人要求出具虚假资产评估报告或者有其他非法干预评估结论情形的，资产评估机构有权单方解除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委托人应按照已经开展资产评估业务的时间、进度，或者已经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服务费。

第九条 违约责任及争议的解决

1、由于甲方要求提前终止本次评估工作或因甲方原因解除本委托合同，乙方不退还已收取的评估费用。若乙方已实际完成的工作量超过已收取的预收评估费占约定总评估费用的比例，甲方应按约定的评估费用总金额和乙方已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评估费用，乙方现场工作、报告征求意见稿提交阶段完成工作量比例分别为 30%、90%。

2、由于不可抗力造成无法履行本合同约定事项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甲乙双方可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3、如因本约定事项发生纠纷，双方互相理解、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交由杭州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条 其他责任事项

1、依法提供资产评估业务需要的资料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恰当使用资产评估报告，是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责任，委托人如拒绝提供或者不如实提供执行评估业务所需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和其他资料的，乙方有权拒绝履行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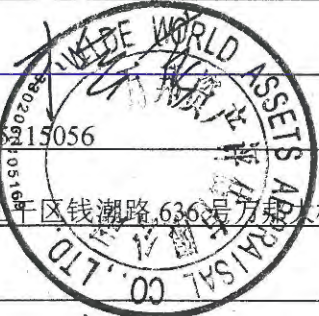
2、乙方承接本次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资产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对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确认或者发表意见超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执业范围。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对资产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提供保证。

第十一条 委托合同有效期限

本委托合同自甲乙双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并双方履行完毕本委托合同约定的所有义务后终止。

本委托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签约人：
电话：0571-87131150
地址：杭州江干区城星路 111 号钱江国际时代广场 3 号楼 29 层
邮编：310020


乙方：万邦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签约人：
电话：0571-86215056
地址：杭州市江干区钱潮路 636 号万邦大楼 9 楼
邮编：310020

2020 年 6 月 12 日

2020 年 6 月 12 日

签约地点：浙江 杭州

附件十一

十一、资产账面价值与评估结论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于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价值为 903,230,000.00 元（人民币玖亿零叁佰贰拾叁万元整），与账面所有者权益 682,088,050.20 元相比，本次评估增值 221,141,949.80 元，增值率为 32.42%。差异原因主要为收益法评估中考虑了已有业务产品的合同权益、人力资源、营销网络、企业品牌等无形资产。本次评估，考虑到作为实物资产占比较低、金融资产占比较高的融资租赁企业，其价值与企业资产配置、风险控制能力、项目运作及组织管理经验等各种有形及无形资源相关性更大，而与实物资产规模相关性较小，故以收益法得出的评估值更能科学合理地反映企业股东全部权益的价值。

收益法计算表

- (一) 股东全部权益测算表
- (二) 现金流量测算表
- (三) 溢余资产和非经营性资产分析表
- (四) 营业收入预测表
- (五) 营业成本预测表
- (六) 税金及附加预测表
- (七) 销售费用预测表
- (八) 管理费用预测表
- (九) 付息债务增减预测表
- (十) 所得税预测表
- (十一) 营运资金预测表
- (十二) 资本性支出及折旧摊销预测表
- (十三) 折现率计算表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计算表

SY-1

被评估单位：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0年3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行次	项目/年度	金额	备注
1	权益自由现金流现值	885,040,000.00	
2	加：非经营性资产	8,186,722.83	
3	加：溢余资产		
4	减：非经营性负债	-	
5	减：溢余性负债	-	
6	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903,230,000.00	

权益自由现金流现值计算表

SY-2

被评估单位：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0年3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行次	项目/年度	预测数据							备注
		2020年4-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期	
1	一、营业收入	160,656,000	252,810,000	296,620,000	324,350,000	330,770,000	332,230,000	332,230,000	
2	减：营业成本	51,005,000	90,701,000	113,512,000	126,811,000	130,165,000	130,762,000	130,762,000	
3	减：营业税金及附加	97,500	1,836,665	405,880	1,303,240	1,575,520	1,644,160	1,644,160	
4	减：营业费用	4,469,400	7,976,000	8,213,000	8,457,000	8,708,000	8,967,000	8,967,000	
5	减：管理费用	16,848,796	21,556,472	22,516,305	23,252,322	23,815,181	24,320,045	24,350,957	
6	减：财务费用								
	减：资产减值损失	4,914,000	5,848,000	7,036,000	7,351,000	7,441,000	7,441,000	7,441,000	
7	加：投资收益								
8	二、营业利润	83,321,304	124,891,863	144,936,815	157,175,438	159,065,299	159,095,795	159,064,883	
9	加：营业外收入								
10	减：营业外支出								
11	三、利润总额	83,321,304	124,891,863	144,936,815	157,175,438	159,065,299	159,095,795	159,064,883	
12	减：所得税费用	20,830,326	31,222,966	36,234,204	39,293,860	39,766,325	39,773,949	39,766,221	
13	四、净利润	62,490,978	93,668,897	108,702,611	117,881,578	119,298,974	119,321,846	119,298,662	
14	加：付息债务净增加	682,122,822	474,397,300	590,482,700	149,095,500	42,443,900	460,000	-	
15	加：折旧与摊销	441,626	589,015	381,931	187,142	115,805	42,311	213,306	
16	减：资本性支出(更新)	1,350	45,620	6,920	23,750	62,050	-	304,993	
17	减：营运资金增加	698,250,974	473,731,294	589,839,573	148,718,444	42,344,833	443,151	-	
18	五、权益自由现金流量	46,803,102	94,878,298	109,720,749	118,422,026	119,451,796	119,381,006	119,206,975	
19	折现率	10.56%	11.72%	12.88%	13.55%	13.72%	13.75%	13.75%	
20	折现期	0.38	1.25	2.25	3.25	4.25	5.25		
21	折现系数	0.9626	0.8775	0.7814	0.6902	0.6074	0.5340	3.8836	
22	折现额	45,052,666	83,255,706	85,735,793	81,734,882	72,555,021	63,749,457	462,952,208	
23	现值	895,040,000							

非经营性资产、溢余资产分析评估表

被评估单位：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0年3月31日

SY-3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账面值	对应科目	评估值	评估方法	备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93,584.92	递延所得税资产	8,186,722.83	成本法	非经营性资产

营业收入预测表

SY-4

被评估单位：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0年3月31日

金额：元

项目 \ 年份	预测数据						
	2020年4-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期
年新增融资租赁规模	1,500,000,000.00	2,000,000,000.00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2,200,000,000.00
项目实际收益率	10.04%	10.04%	10.04%	10.04%	10.04%	10.04%	10.04%
融资租赁项目收入	151,780,000.00	246,730,000.00	290,810,000.00	318,540,000.00	324,960,000.00	326,420,000.00	326,420,000.00
年新增保理规模	450,000,000.0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项目实际收益率	7.80%	7.80%	7.80%	7.80%	7.80%	7.80%	7.80%
保理项目收入	8,190,000.00	5,180,000.00	4,910,000.00	4,910,000.00	4,910,000.00	4,910,000.00	4,910,000.00
经营租赁收入	686,000.00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900,000.00
合计	160,656,000.00	252,810,000.00	296,620,000.00	324,350,000.00	330,770,000.00	332,230,000.00	332,230,000.00

营业成本预测表

SY-5

被评估单位：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0年3月31日

金额：元

项目 \ 年份	预测数据						
	2020年4-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期
平均借款规模	1,532,990,000.00	2,059,070,000.00	2,581,310,000.00	2,885,780,000.00	2,962,550,000.00	2,976,240,000.00	2,976,240,000.00
借款利率	4.34%	4.34%	4.34%	4.34%	4.34%	4.34%	4.34%
借款利息	49,898,824.50	89,363,638.00	112,028,854.00	125,242,852.00	128,574,670.00	129,168,816.00	129,168,816.00
融资租赁及保理业务成本	46,991,000.00	84,113,000.00	105,446,000.00	117,884,000.00	121,020,000.00	121,579,000.00	121,579,000.00
经营租赁业务	760,000.00	760,000.00	760,000.00	760,000.00	760,000.00	760,000.00	760,000.00
集团担保费	3,254,000.00	5,828,000.00	7,306,000.00	8,167,000.00	8,385,000.00	8,423,000.00	8,423,000.00
合计	51,005,000.00	90,701,000.00	113,512,000.00	126,811,000.00	130,165,000.00	130,762,000.00	130,762,00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预测表

SY-6

被评估单位：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0年3月31日

金额：元

项目 \ 年份	预测数据						
	2020年4-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期
城建税	-	1,001,388	160,930	684,390	843,220	883,260	883,260
教育费附加	-	429,166	68,970	293,310	361,380	378,540	378,540
地方教育费附加	-	286,111	45,980	195,540	240,920	252,360	252,360
印花税	97,500	120,000	130,000	130,000	130,000	130,000	130,000
合计	97,500	1,836,665	405,880	1,303,240	1,575,520	1,644,160	1,644,160

销售费用预测表

SY-7

被评估单位：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0年3月31日

金额：元

项目 \ 年份	预测数据						
	2020年4-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期
职工薪酬	4,390,000	7,886,000	8,123,000	8,367,000	8,618,000	8,877,000	8,877,000
其他费用	79,4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90,000
合计	4,469,400	7,976,000	8,213,000	8,457,000	8,708,000	8,967,000	8,967,000

管理费用预测表

SY-8

被评估单位：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0年3月31日

金额：元

项目 \ 年份	预测数据						
	2020年4-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期
职工薪酬	12,960,000.00	16,070,000.00	16,550,000.00	17,050,000.00	17,560,000.00	18,090,000.00	18,090,000.00
折旧费	137,796.23	176,471.54	155,304.88	76,322.00	56,180.50	14,045.21	44,957.03
租赁费及物管费	1,085,000.00	1,528,000.00	1,528,000.00	1,528,000.00	1,528,000.00	1,528,000.00	1,528,000.00
其他费用	2,666,000.00	3,782,000.00	4,283,000.00	4,598,000.00	4,671,000.00	4,688,000.00	4,688,000.00
合计	16,848,796.23	21,556,471.54	22,516,304.88	23,252,322.00	23,815,180.50	24,320,045.21	24,350,957.03

资产减值损失预测表

被评估单位：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0年3月31日

金额：元

项目 \ 年份	预测数据						
	2020年4-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期
风险资产	2,457,197,500.00	2,924,140,900.00	3,518,053,500.00	3,675,589,700.00	3,720,514,400.00	3,720,514,400.00	3,720,514,400.00
坏账率	0.20%	0.20%	0.20%	0.20%	0.20%	0.20%	0.20%
坏账金额	4,914,000.00	5,848,000.00	7,036,000.00	7,351,000.00	7,441,000.00	7,441,000.00	7,441,000.00

付息债务增减及财务费用预测表

评估基准日：2020年3月31日

SY-9

被评估单位：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金额：元

项目 \ 年份	预测数据						
	2020年4-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期
付息债务增加额	682,122,822.00	474,397,300.00	590,482,700.00	149,095,500.00	42,443,900.00	460,000.00	-

所得税预测表

SY-10

被评估单位：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0年3月31日

金额：元

项目 \ 年份	预测数据						
	2020年4-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期
利润总额	83,321,304.00	124,891,863.00	144,936,815.00	157,175,438.00	159,065,299.00	159,095,795.00	159,064,883.00
所得税税率	25%	25%	25%	25%	25%	25%	25%
所得税	20,830,326.00	31,222,966.00	36,234,204.00	39,293,860.00	39,766,325.00	39,773,949.00	39,766,221.00

营运资金预测表

SY-11

被评估单位：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0年3月31日

金额：元

项目 \ 年份	预测数据						
	评估基准日	2020年4-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货币资金类	37,850,000.00	51,700,000.00	68,320,000.00	84,740,000.00	94,500,000.00	96,980,000.00	97,480,000.00
应收款类	23,103,322.01	278,977.00	353,934.00	415,268.00	454,090.00	463,078.00	465,122.00
长期应收款	1,770,504,575.76	2,457,197,500.00	2,924,140,900.00	3,518,053,500.00	3,675,589,700.00	3,720,514,400.00	3,720,514,400.00
预付款	14,873,400.75	17,656,044.00	27,210,300.00	34,053,600.00	38,043,300.00	39,049,500.00	39,228,600.00
存货	-	-	-	-	-	-	-
其他应收款	277,396	277,396.00	277,396.00	277,396.00	277,396.00	277,396.00	277,396.00
其他流动资产	11,805,737	8,146,199.00	-	-	-	-	-
流动资产合计	1,858,414,431	2,535,256,116.00	3,020,302,530.00	3,637,539,764.00	3,808,864,486.00	3,857,284,374.00	3,857,965,518.00
应付账款	25,089,582	17,656,044.00	27,210,300.00	34,053,600.00	38,043,300.00	39,049,500.00	39,228,600.00
长期应付款	103,619,910	99,723,700.00	107,999,800.00	114,749,700.00	128,000,400.00	132,001,200.00	132,001,200.00
预收款	-	-	-	-	-	-	-
应付利息	1,850,291	1,914,448.00	2,570,119.00	3,221,961.00	3,602,011.00	3,697,833.00	3,714,914.00
其他应付款	49,667,331	47,652,000.00	36,759,000.00	47,406,000.00	50,862,000.00	51,598,000.00	51,636,000.00
应交税费	20,017,758	11,889,390.00	15,611,483.00	18,117,102.00	19,646,930.00	19,883,163.00	19,886,975.00
流动负债合计	200,244,871	178,835,582.00	190,150,702.00	217,548,363.00	240,154,641.00	246,229,696.00	246,467,689.00
营运资金	1,658,169,560	2,356,420,534.00	2,830,151,828.00	3,419,991,401.00	3,568,709,845.00	3,611,054,678.00	3,611,497,829.00
营运资金的变动	14,828,361	698,250,974	473,731,294	589,839,573	148,718,444	42,344,833	443,151

折旧摊销及资本性支出预测表

SY-12

评估基准日：2020年3月31日

被评估单位：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金额：元

项目 \ 年份	预测数据						
	2020年4-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期
一、资本性支出							
房产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1,350.00	45,620.00	6,920.00	23,750.00	62,050.00	-	61,277.76
运输设备	-	-	-	-	-	-	243,715.34
更新支出小计	1,350.00	45,620.00	6,920.00	23,750.00	62,050.00	-	304,993.10
二、折旧摊销							
存量资产	441,465.65	581,364.06	365,961.54	166,476.79	89,045.27	14,045.21	213,306.28
更新支出	160.31	7,650.67	15,969.50	20,665.27	26,759.91	28,265.67	-
折旧摊销合计	441,625.96	589,014.73	381,931.04	187,142.06	115,805.18	42,310.88	213,306.28

折现率计算表

SY-13

被评估单位：浙江中拓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评估基准日：2020年3月31日

金额：元

项目	2020年4-12月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永续期
1、无风险收益率	3.52%	3.52%	3.52%	3.52%	3.52%	3.52%	3.52%
2、β系数							
无财务杠杆BETA	0.4134	0.4134	0.4134	0.4134	0.4134	0.4134	0.4134
目标资本结构 (D/E)	169.72%	227.97%	285.79%	319.50%	328.00%	329.51%	329.51%
所得税税率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25.00%
β系数	0.9396	1.1202	1.2995	1.4040	1.4304	1.4350	1.4350
3、风险溢价 (ERP)	6.43%	6.43%	6.43%	6.43%	6.43%	6.43%	6.43%
4、企业个别风险	1.0%	1.0%	1.0%	1.0%	1.0%	1.0%	1.0%
5、权益资本成本 (CAMP)	10.56%	11.72%	12.88%	13.55%	13.72%	13.75%	13.75%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及各项资产负债评估明细表